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79,607,928.64	21,761,230,12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5,371,583.79	884,820,160.44
应收账款	2,076,461,093.79	2,205,892,735.24
应收款项融资	1,552,816,082.24	933,783,805.63
预付款项	2,183,613,413.91	2,531,688,029.98
其他应收款	9,074,839,716.46	8,715,752,269.31
存货	7,268,371,254.82	7,747,032,131.89
其他流动资产	201,651,925.96	314,859,352.07
流动资产合计	44,562,732,999.61	45,095,058,609.2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54,644,962.67	360,000,603.70
长期股权投资	5,171,045,275.17	5,044,182,171.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53,433,652.25	2,040,718,34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1,755,526.29	637,225,468.69
固定资产	14,804,747,505.25	11,333,629,872.66
在建工程	1,817,332,775.76	3,311,823,103.07
使用权资产	141,813,199.48	157,131,290.57
无形资产	1,521,135,976.29	1,542,633,423.10
商誉	238,430,755.24	238,430,755.24
长期待摊费用	187,974,029.62	211,910,35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229,041.29	298,390,79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9,045,058.54	792,957,182.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89,587,757.85	25,969,033,362.85
资产总计	71,952,320,757.46	71,064,091,97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52,350,269.42	10,496,183,195.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33,362.04	158,432,119.34
应付票据	11,588,774,442.04	13,117,798,765.99
应付账款	4,187,024,621.61	3,792,038,855.89
合同负债	2,257,162,993.94	2,616,650,230.60
应付职工薪酬	122,891,826.36	261,116,229.78
应交税费	266,863,441.71	449,901,080.34
其他应付款	844,711,678.69	768,898,47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0,094,662.62	2,552,287,732.15
其他流动负债	500,781,828.25	389,382,034.56
流动负债合计	34,596,789,126.68	34,602,688,715.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47,683,978.74	3,905,989,576.35
应付债券	300,615,256.97	827,989,354.34
租赁负债	134,361,781.98	132,720,680.33
长期应付款	255,424,011.07	481,787,537.74
递延收益	69,505,350.19	77,352,11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500,731.27	80,931,263.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86,091,110.22	5,506,770,528.55
负债合计	41,082,880,236.90	40,109,459,243.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900,000,000.00	1,9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79,159,570.36	3,079,159,570.36
其他综合收益	-473,153,414.62	-539,952,059.95
专项储备	57,074,484.72	42,472,111.68
盈余公积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4,087,044,462.05	24,034,063,47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00,125,102.51	29,465,743,096.16
少数股东权益	1,269,315,418.05	1,488,889,63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69,440,520.56	30,954,632,72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952,320,757.46	71,064,091,972.13

法定代表人：

芳吴
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群钱
印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陈
鉴楠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31,053,753,556.35	42,688,729,074.51
其中：营业收入	31,053,753,556.35	42,688,729,074.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025,637,392.71	42,219,321,225.56
其中：营业成本	29,544,784,003.83	40,290,415,628.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税金及附加	85,224,117.00	99,076,743.74
销售费用	55,851,858.09	50,157,632.70
管理费用	492,332,972.66	632,900,981.52
研发费用	722,902,782.29	735,059,620.49
财务费用	124,541,658.84	411,710,618.69
其中：利息费用	295,175,511.95	350,786,635.98
利息收入	716,144,295.07	189,815,502.19
加：其他收益	176,494,602.38	213,035,20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768,361.77	1,828,473.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27,855.19	49,107,767.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00,173.08	4,369,853.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91,488.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29,545.44	-42,435,750.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6,921,554.08	688,621,912.66
加：营业外收入	4,225,590.39	111,453,076.30
减：营业外支出	36,134,304.64	9,675,463.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012,839.83	790,399,525.21
减：所得税费用	74,479,631.84	112,120,307.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533,207.99	678,279,217.9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533,207.99	678,279,217.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182,667.00	416,404,771.01
2. 少数股东损益	-14,649,459.01	261,874,446.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871,365.50	127,054,007.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869,797.31	127,054,007.4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28,842.51	-19,603,567.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328,842.51	-19,603,567.1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540,954.80	146,657,574.5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540,954.80	146,657,574.56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8.19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404,573.49	805,333,22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052,464.31	543,458,778.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47,890.82	261,874,446.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194,920,306.09	48,083,081,656.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7,779,441.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417,881.85	292,233,73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80,338,187.94	48,553,094,83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13,740,514.33	45,263,129,057.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6,731,077.89	1,038,201,386.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533,766.43	1,220,531,93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477,096.66	410,829,44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03,482,455.31	47,932,691,82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55,732.63	620,403,010.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1,085,938.31	1,513,008,908.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0,245,643.14	46,212,094.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752,640.67	12,276,106.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588,942.40	472,8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9,673,164.52	2,044,367,109.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4,017,892.24	1,471,903,18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6,135,436.96	1,585,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4,318,448.05	744,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4,471,777.25	3,802,073,18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4,798,612.73	-1,757,706,075.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2,625,346.46	8,329,677,566.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879,450.44	404,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90,504,796.90	8,734,277,566.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71,984,844.26	4,574,858,635.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8,406,060.51	1,000,575,583.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4,926,323.17	1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886,542.69	2,361,508,86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9,277,447.46	7,936,943,08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227,349.44	797,334,48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77,822.15	12,753,995.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1,793,352.81	-327,214,58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03,255,882.29	8,106,598,29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1,462,529.48	7,779,383,701.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90,825,562.19	8,165,715,012.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7,849,657.73	251,084,011.18
应收账款	1,932,457,160.04	2,043,422,577.41
应收款项融资	1,131,600,631.80	703,843,812.15
预付款项	592,749,707.66	658,204,580.87
其他应收款	5,982,770,924.22	5,651,975,853.33
存货	1,981,924,709.23	2,101,803,453.61
其他流动资产	78,153,089.53	120,445,840.25
流动资产合计	21,348,331,442.40	19,696,495,141.4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137,812,104.74	10,935,894,85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589,463.68	263,225,199.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8,161,103.60	463,631,046.00
固定资产	2,770,907,089.59	1,466,116,892.79
在建工程	664,141,546.50	1,390,475,231.64
使用权资产	36,262,635.90	40,281,459.50
无形资产	233,142,374.04	236,794,098.26
长期待摊费用	55,679,875.38	66,573,48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59,513.43	29,597,55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637,855.00	612,715,333.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01,493,561.86	15,505,305,162.26
资产总计	37,249,825,004.26	35,201,800,303.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94,062,251.03	3,611,967,091.67
应付票据	6,320,300,000.00	5,454,300,000.00
应付账款	3,474,495,392.69	829,636,49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68,402,635.47	2,020,635,270.95
应付职工薪酬	27,170,741.17	31,173,740.63
应交税费	9,015,892.11	34,402,046.44
其他应付款	471,282,329.95	618,203,18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4,382,212.05	1,892,988,350.31
其他流动负债	300,816,845.47	279,477,210.57
流动负债合计	17,649,928,299.94	14,772,783,38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86,152,813.40	1,333,871,510.24
应付债券	300,615,256.97	827,989,354.34
租赁负债	34,461,487.93	33,637,372.31
长期应付款	210,909,210.81	397,310,496.39
递延收益	62,481,501.67	69,247,50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39,030.79	9,941,854.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3,959,301.57	2,671,998,093.20
负债合计	19,653,887,601.51	17,444,781,475.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900,000,000.00	1,9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20,636,497.98	3,020,636,497.98
其他综合收益	-674,936,547.89	-674,936,547.89
专项储备	18,591,096.68	15,016,005.87
盈余公积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2,381,646,355.98	12,546,302,871.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95,937,402.75	17,757,018,82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249,825,004.26	35,201,800,303.72

法定代表人：

芳吴
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群钱
印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陈
鉴楠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20,551,707,545.43	20,353,135,224.44
其中：营业收入	20,551,707,545.43	20,353,135,224.44
二、营业总成本	20,668,912,982.32	20,596,156,106.23
其中：营业成本	19,985,192,386.76	19,526,880,875.73
税金及附加	17,633,466.39	21,690,789.37
销售费用	26,690,297.96	26,778,432.18
管理费用	265,190,717.69	314,762,050.33
研发费用	710,818,376.28	722,070,930.62
财务费用	-336,612,262.76	-16,026,972.00
其中：利息费用	110,722,629.82	147,064,872.61
利息收入	496,967,169.37	76,080,368.58
加：其他收益	29,896,993.73	7,949,503.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679,337.09	24,926,027.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1,049.36	-98,973.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7,480.83	-30,787,372.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349,424.12	-241,031,696.68
加：营业外收入	529,719.36	80,663,708.25
减：营业外支出	262,828.48	8,632,51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16,315.00	-169,000,499.4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16,315.00	-169,000,499.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16,315.00	-169,000,499.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16,315.00	-169,000,499.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1-6月

会企0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60,615,245.96	22,790,848,542.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013,016.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43,319.36	85,363,03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83,958,565.32	23,012,224,590.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30,890,296.42	22,066,690,326.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276,431.93	246,722,41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14,918.40	170,642,55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942,977.25	228,577,27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64,824,624.00	22,712,632,57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133,941.32	299,592,020.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487,824.45	564,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833,242.79	24,926,02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6,599.50	9,491,125.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588,942.40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766,609.14	818,617,153.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085,978.56	569,005,65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850,000.00	529,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250,000.00	7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185,978.56	1,858,705,65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19,369.42	-1,040,088,50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3,901,273.08	2,931,951,386.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879,450.44	592,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1,780,723.52	3,524,251,386.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4,200,000.00	996,13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0,859,272.47	359,405,91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647,190.43	1,832,916,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5,706,462.90	3,188,458,58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74,260.62	335,792,79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91,918.30	11,576,264.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9,780,750.82	-393,127,418.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1,097,726.37	2,428,315,065.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0,878,477.19	2,035,187,646.64

法定代表人：

芳吴
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群钱
印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陈
鉴楠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张家港市永泰轧钢厂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4 年 1 月 31 日在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142194488F。公司注册地: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法定代表人:吴耀芳。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700.00 万元,其中: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出资人民币 14,9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00%;张家港市永泰轧钢厂出资人民币 3,7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设立出资已经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和验字(2002)第 3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4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张家港市永泰轧钢厂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吴栋材、吴耀芳、陈华斌、杨玉飞、黄均时五位自然人,其中:转让给吴栋材人民币 1,6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0%;转让给吴耀芳人民币 9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转让给陈华斌人民币 37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转让给杨玉飞人民币 37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转让给黄均时人民币 37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05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7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2,50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3,800.00 万元,由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出资,本次增资已经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和验字(2005)第 35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将其持有的公司 18.20%股权转让给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5.00%股权转让给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24.00%股权转让给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09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5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7,500.00 万元。其中: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19,375.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25.00%;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委会认缴人

人民币 18,600.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24.00%；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18,600.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24.00%；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14,105.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8.20%；吴栋材认缴人民币 3,069.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3.96%；吴耀芳认缴人民币 1,705.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2.20%；杨玉飞认缴人民币 682.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0.88%，黄均时认缴人民币 682.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0.88%；陈华斌认缴人民币 682.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0.88%，本次增资已经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会验字(2009)第 1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4 月 13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民委员会将其股权全部转让至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吴耀芳、吴栋材、陈华斌、杨玉飞、黄均时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额转让至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此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其中：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出资人民币 28,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00%，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8,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00%；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1,8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20%；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5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80%。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00.00 万元减少至 80,560.00 万元，其中：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减资 13,800.00 万元，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减资 13,800.00 万元，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减资 11,840.00 万元。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17]第 0398 号《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拟以其持有股权出资涉及的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减资价格为 5.0916 元，减资价格超过实收资本部分 161,372.70 万元冲减公司资本公积。

同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吴栋材、吴耀芳、陈华斌、黄均时、杨玉飞以其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对永钢集团进行增资 109,44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先前减资后的 80,560.00 万元增加到 190,000.00 万元，其中：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75,433.00 万元；吴栋材增资 14,592.00 万元；吴耀芳增资 10,214.00 万元；陈华斌增资 4,378.00 万元；黄均时增资 4,378.00 万元；杨玉飞增资 445.00 万元。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17]第 0399 号《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拟以其持有股权出资涉及的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报告》，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价值为 384,074.61 万元折出资额 75,433.00 万元；吴栋材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价值为 74,296.42 万元折出资额 14,592.00 万元；吴耀芳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价值为 52,007.49 万元折出资额 10,214.00 万元；陈华斌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价值为 22,288.93 万元折出资额 4,378.00 万元；黄均时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价值为 22,288.93 万元折出资额 4,378.00 万元；杨玉飞持有的联峰实业股权价值为 2,266.78 万元折出资额 445.00 万元。增资价格超过实收资本部分 447,780.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上述增减资事项已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增减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90,0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5.79%
2	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	15,000.00	7.89%
3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7.89%
4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5.26%
5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60.00	5.56%
6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433.00	39.70%
7	吴栋材	14,592.00	7.68%
8	吴耀芳	10,214.00	5.38%
9	陈华斌	4,378.00	2.31%
10	黄均时	4,378.00	2.31%
11	杨玉飞	445.00	0.23%
	合计	190,000.00	100.00%

2018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吴栋材将其股权全部转让至吴耀芳、吴惠芳、吴惠英。此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190,000.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433.00	39.702%
2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5.789%
3	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	15,000.00	7.895%
4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7.89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60.00	5.558%
6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5.263%
7	吴耀芳	13,132.40	6.912%
8	吴惠芳	7,296.00	3.840%
9	陈华斌	4,378.00	2.304%
10	黄均时	4,378.00	2.304%
11	吴惠英	4,377.60	2.304%
12	杨玉飞	445.00	0.234%
	合计	190,000.00	100.000%

2021年11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南丰镇永联村经济合作社、吴耀芳、吴惠芳、陈华斌、黄均时、吴惠英、杨玉飞将其股权全部转让至永卓控股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7.36%股权转让至永卓控股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0.53%股权转让至永卓控股有限公司。此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190,000.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卓控股有限公司	64,000.00	33.684%
2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440.00	32.337%
3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5.789%
4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7.895%
5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60.00	5.558%
6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	4.737%
	合计	190,000.00	100.000%

本公司属钢铁行业。经营范围为：钢材轧制，彩钢板、耐火材料制造，金属材料、五金、交电、装饰装修材料、家具、针纺织品、百货购销；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下设联峰宾馆；危险化学品（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及经营方式经营）；钢铁冶炼；普通货运；汽车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耀芳、吴惠芳、吴惠英。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票据减值、应收账款减值、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其他应收款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十三)、本附注三(十四)、本附注三(十五)、附注三(十六)、本附注三(二十一)、本附注三(二十四)和本附注三(三十)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余额或发生额）超过 1 亿元或超过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公司合并总资产 15%
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应付账款	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笔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

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

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二十）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

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三十）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

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一)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三十)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二)。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一)1(3)3)

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

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

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保证金组合	支付的保证金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政府部门组合	政府部门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保理款组合	按不低于融资保理业务期末余额的 1%计提风险准备金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

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1)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2) 因经营、开发项目需要以工程款作抵押的施工借款； (3) 员工备用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关联方单位财务状况良好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七)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保证金组合	支付的保证金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政府部门组合	政府部门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保理款组合	按不低于融资保理业务期末余额的 1%计提风险准备金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二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

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2-5	4.75-4.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4.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二十三)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

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

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10
商标	预计受益期限	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

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 具体标准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

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七）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

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对所有客户的销售，以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确认验收的时间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条件：房地产开发项目工程已经竣工并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向客户交付房屋或已发出正式书面交房通知书；取得了销售价款或确信可以取得；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十一)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

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

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

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

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

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

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三十)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2) 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三十五)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公司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及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10.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三(十二)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1%、3%、5%、6%、9%、13%等税率计缴。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对预售房款根据房地产所在地规定的预缴率预缴。	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预缴率适用房地产所在地具体规定。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7%/20%/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1133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 LIANFE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系注册于新加坡的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7%，因该公司是新加坡政府“环球贸易计划”获准的贸易公司，公司通过实际贸易所取得利润可享受 5%优惠税率。

(3) 子公司香港永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SWIFT(H.K.)GROUP CO., LIMITED 利得税税率为 16.5%，因该公司所得为来自于境外所得，利得税的税率使用的是公司运营所在地的税率。

(4) 子公司张家港市联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国税发(2009)31 号文“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企业所得税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在未完工前采取预售方式销售取得的预售收入，按照规定的预计计税毛利率分季计算出预计毛利额，计入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企业开发产品完工、结算计税成本后，将实际毛利率与其对应的预计毛利率之间的差额，计入当年度应纳税所得额。

(5) 江苏联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979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苏联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恒创数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2 日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213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恒创数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2 日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653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8) 子公司江苏联峰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1166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苏联峰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9) 子公司江苏联峰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0050，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苏联峰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0)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生产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海南象石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

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符合先进制造业企业的认定。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4 年度，上年系指 2023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359,885.65	3,147,437.52
银行存款	7,470,102,643.83	9,000,108,444.77
其他货币资金	13,008,145,399.16	12,757,974,242.43
合 计	20,479,607,928.64	21,761,230,124.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7,336,785.14	1,656,774,042.98

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受限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承兑保证金	6,483,604,4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003,804,000.00
贷款保证金	2,109,826,639.57
其他保证金	2,410,910,359.59
小 计	13,008,145,399.16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5,371,583.79	884,820,160.44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867,878,525.89	2,008,000,449.04
1-2 年	222,392,914.54	183,793,796.12
2-3 年	101,860,024.90	121,455,298.17
3-4 年	25,747,269.47	59,887,746.70
4-5 年	26,869,435.66	27,050,475.64
5 年以上	5,311,981.29	5,598,886.64
账面余额小计	2,250,060,151.75	2,405,786,652.31
减：坏账准备	173,599,057.96	199,893,917.07
账面价值合计	2,076,461,093.79	2,205,892,735.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3,253,932.34	3.70	29,284,147.37	35.17	53,969,78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6,806,219.41	96.30	144,314,910.59	6.66	2,022,491,308.82
合 计	2,250,060,151.75	100.00	173,599,057.96	7.72	2,076,461,093.7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3,253,932.34	3.46	29,284,147.37	35.17	53,969,78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2,532,719.97	96.54	170,609,769.70	7.35	2,151,922,950.27
合 计	2,405,786,652.31	100.00	199,893,917.07	8.31	2,205,892,735.24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港市乐余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2,299,377.02	1 年以内, 1-2 年	20.10	25,125,756.83
张家港市南丰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41,464,527.50	1 年以内, 1-2 年	15.18	22,768,801.38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92,895,515.90	1 年以内, 1-2 年	8.57	12,453,547.7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3 年 , 3-4 年		
DUFERCO SA	85,901,695.19	1 年以内	3.82	4,295,084.76
张家港市骏马钢帘线有限公司	75,079,946.25	1 年以内	3.34	3,753,997.31
小 计	1,147,641,061.86		51.01	68,397,188.0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52,816,082.24	933,783,805.63
账面余额小计	1,552,816,082.24	933,783,805.63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1,552,816,082.24	933,783,805.63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60,583,759.36	98.94	2,501,513,633.96	98.80
1-2年	8,430,202.94	0.39	14,133,718.19	0.56
2-3年	11,332,831.91	0.52	11,600,083.32	0.46
3年以上	3,266,619.70	0.15	4,440,594.51	0.18
合 计	2,183,613,413.91	100.00	2,531,688,029.9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13,270,211.61	14.35
中航国际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239,354,270.55	10.96
厦门建翔尚达有限公司	164,114,207.82	7.52
山西安昆新能源有限公司	101,494,221.60	4.65
张家港保税区沙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5,435,023.76	3.00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小 计	883,667,935.34	40.48

3.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9,378,392,574.67	303,552,858.21	9,074,839,716.46	8,975,710,095.33	259,957,826.02	8,715,752,269.31
合 计	9,378,392,574.67	303,552,858.21	9,074,839,716.46	8,975,710,095.33	259,957,826.02	8,715,752,269.31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346,068,567.83	7,065,013,927.26
1-2年	977,863,268.00	1,170,197,337.95
2-3年	742,253,846.41	423,218,807.29
3-4年	164,830,732.91	131,685,106.99
4-5年	74,639,728.36	110,581,140.01
5年以上	72,736,431.16	75,013,775.83
账面余额小计	9,378,392,574.67	8,975,710,095.33
减：坏账准备	303,552,858.21	259,957,826.02
账面价值小计	9,074,839,716.46	8,715,752,269.3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上海蔚瀛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8,678,989.27	1年以内	7.34	-
永卓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6,746,118.13	1年以内	6.90	-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往来款	590,118,627.00	1年以内	6.29	-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4,649,693.85	1年以内	6.13	-
苏州创朴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往来款	551,615,803.70	1年以内	5.88	-
小 计	-	3,051,809,231.95	-	32.54	-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34,737,645.59	-	134,737,645.59	9,435,108.34	-	9,435,108.34
原材料	2,504,539,273.35	-	2,504,539,273.35	3,083,961,775.08	-	3,083,961,775.08
在产品	240,288,525.80	-	240,288,525.80	314,399,125.31	-	314,399,125.31
库存商品	3,576,678,713.93	-	3,576,678,713.93	3,251,373,751.62	-	3,251,373,751.62
工程成本	433,091,418.34	-	433,091,418.34	698,299,420.68	-	698,299,420.68
开发成本	23,888,160.39	-	23,888,160.39	54,907,435.34	-	54,907,435.34
开发产品	355,147,517.42	-	355,147,517.42	334,655,515.52	-	334,655,515.52
合 计	7,268,371,254.82	-	7,268,371,254.82	7,747,032,131.89	-	7,747,032,131.89

[注]期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2. 期末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低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故未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八)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缴个人所得税	50,530,102.49	-	50,530,102.49	15,436,089.29	-	15,436,089.29
待抵扣增值税	51,925,397.11	-	51,925,397.11	100,723,182.14	-	100,723,182.14
待摊费用	90,906,683.67	-	90,906,683.67	43,645,762.02	-	43,645,762.02
预缴企业所得税	8,043,016.72	-	8,043,016.72	153,989,983.68	-	153,989,983.68
其他预缴税	246,725.97	-	246,725.97	1,064,334.94	-	1,064,334.94
合 计	201,651,925.96	-	201,651,925.96	314,859,352.07	-	314,859,352.07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代垫款	254,644,962.67	-	254,644,962.67	360,000,603.70	-	360,000,603.7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312,392,911.96	-	312,392,911.96	312,648,506.39	-	312,648,506.39
对联营企业投资	4,858,652,363.21	-	4,858,652,363.21	4,731,533,664.75	-	4,731,533,664.75
合 计	5,171,045,275.17	-	5,171,045,275.17	5,044,182,171.14	-	5,044,182,171.14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南京曦之万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6,755,695.03	226,755,695.0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003,526.06	166,978,527.64
英诺赛科（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119,987,902.32	119,987,902.32
宁波泮源启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357,525.82	117,357,525.82
苏州苏商联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951,700.38	108,578,199.9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92,774,883.02
苏州元创筑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380,000.00	88,380,000.00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34,501.49	70,034,501.49
苏州晨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00	70,000,000.00
深圳华杉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00	70,000,000.00
建银科创（苏州）投贷联动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530,763.30	53,765,116.7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830,000.00	50,830,000.00
三亚长浙宏叶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000,000.00
其他	340,602,037.85	355,275,995.88
合 计	1,853,433,652.25	2,040,718,347.89

（十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1,755,526.29	637,225,468.69

（十三）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4,804,747,505.25	11,333,629,872.6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4,804,747,505.25	11,333,629,872.66

2. 固定资产

（1）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1)账面原值					
1)期初数	8,586,630,322.12	17,074,208,695.79	492,976,209.46	478,683,881.63	26,632,499,109.00
2)本期增加	1,229,232,896.57	2,894,449,713.05	31,449,358.23	348,424,635.54	4,503,556,603.39
①购置	39,992,521.58	33,829,584.13	10,593,119.30	3,995,462.51	88,410,687.52
②在建工程转入	1,189,240,374.99	2,860,620,128.92	20,856,238.93	344,429,173.03	4,415,145,915.87
3)本期减少	31,133,869.91	932,295,548.30	21,406,238.85	10,850,263.54	995,685,920.60
①处置或报废	31,133,869.91	932,295,548.30	21,406,238.85	10,850,263.54	995,685,920.60
②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数	9,784,729,348.78	19,036,362,860.54	503,019,328.84	816,258,253.63	30,140,369,791.79
(2)累计折旧					
1)期初数	3,323,729,832.40	11,300,559,502.78	373,486,539.50	301,093,361.66	15,298,869,236.34
2)本期增加	216,579,792.39	522,214,101.90	20,770,986.98	78,751,583.94	838,316,465.21
①计提	216,579,792.39	522,214,101.90	20,770,986.98	78,751,583.94	838,316,465.21
3)本期减少	25,916,728.83	752,264,117.38	17,537,883.92	5,844,684.88	801,563,415.01
①处置或报废	25,916,728.83	752,264,117.38	17,537,883.92	5,844,684.88	801,563,415.01
②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数	3,514,392,895.96	11,070,509,487.30	376,719,642.56	374,000,260.72	15,335,622,286.54
(3)减值准备					
1)期初数					
2)本期增加					
3)本期减少					
①处置或报废					
4)期末数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70,336,452.82	7,965,853,373.24	126,299,686.28	442,257,992.91	14,804,747,505.25
2)期初账面价值	5,262,900,489.72	5,773,649,193.01	119,489,669.96	177,590,519.97	11,333,629,872.66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四)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817,332,775.76	-	1,817,332,775.76	3,311,823,103.07	-	3,311,823,103.07
工程物资	-	-	-	-	-	-
合 计	1,817,332,775.76	-	1,817,332,775.76	3,311,823,103.07	-	3,311,823,103.07

(十五)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205,947,015.54	30,061,604.40	236,008,619.94
2) 本期增加			
① 租赁			
3) 本期减少			
① 租赁到期			
4) 期末数	205,947,015.54	30,061,604.40	236,008,619.94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58,340,791.14	20,536,538.23	78,877,329.37
2) 本期增加	13,586,260.87	1,731,830.22	15,318,091.09
① 计提	13,586,260.87	1,731,830.22	15,318,091.09
3) 本期减少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①租赁到期			
4) 期末数	71,927,052.01	22,268,368.45	94,195,420.46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019,963.53	7,793,235.95	141,813,199.48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606,224.40	9,525,066.17	157,131,290.57

2.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六)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869,142,692.00	164,998,403.63	2,034,141,095.63
2) 本期增加		3,438,491.06	3,438,491.06
①购置		1,896,226.42	1,896,226.42
②在建工程转入		1,542,264.64	1,542,264.64
3) 本期减少			
①处置			
4) 期末数	1,869,142,692.00	168,436,894.69	2,037,579,586.69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372,336,654.47	119,171,018.06	491,507,672.53
2) 本期增加	19,186,638.06	5,749,299.81	24,935,937.87
①计提	19,186,638.06	5,749,299.81	24,935,937.87
3) 本期减少			
①处置			
4) 期末数	391,523,292.53	124,920,317.87	516,443,610.40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7,619,399.47	43,516,576.82	1,521,135,976.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6,806,037.53	45,827,385.57	1,542,633,423.10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七)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联峰能源装备 有限公司	236,957,954.60	-	-	-	-	236,957,954.60
张家港市联峰汽车 服务有限公司	1,472,800.64	-	-	-	-	1,472,800.64
合 计	238,430,755.24	-	-	-	-	238,430,755.24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合并范围减少	期末数
长期融资费用 摊销	123,333,333.33		10,000,000.00		113,333,333.33
大修理支出	55,243,687.68	88,505.17	9,024,829.84		46,307,363.01
其他长期待摊 费用	33,333,333.28		5,000,000.00		28,333,333.28
合 计	211,910,354.29	88,505.17	24,024,829.84		187,974,029.62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投资款	274,700,000.00	-	274,700,000.00	609,700,000.00	-	609,7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7,627,408.54	-	17,627,408.54	84,270,612.29	-	84,270,612.29
预付工程款	86,717,650.00	-	86,717,650.00	98,986,570.04	-	98,986,570.04
合 计	379,045,058.54	-	379,045,058.54	792,957,182.33	-	792,957,182.33

(二十)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抵押借款	4,337,750,000.00	4,702,750,000.00
保证借款	2,951,950,000.00	2,536,059,176.18
保证、质押借款	3,694,650,000.00	2,384,660,000.00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845,676,639.57	755,700,000.00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323,629.85	7,014,019.29
合 计	11,952,350,269.42	10,496,183,195.47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588,774,442.04	13,117,798,765.99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3,972,525,115.38	3,528,634,979.76
一到两年	121,972,649.47	130,141,311.03
两到三年	39,059,848.40	52,839,459.62
三年以上	53,467,008.36	80,423,105.48
合 计	4,187,024,621.61	3,792,038,855.8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二十三)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2,185,210,925.63	2,510,661,613.17
一到两年	57,064,855.41	83,422,716.40
两到三年	4,616,475.42	10,071,590.17
三年以上	10,270,737.48	12,494,310.86
合 计	2,257,162,993.94	2,616,650,230.60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171,417,496.64	341,642,928.88
增值税	52,979,895.48	55,056,267.71
印花税	8,797,522.68	22,400,969.21
房产税	2,703,697.27	10,670,22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94,636.12	5,721,824.3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986,384.43	4,653,863.28
教育费附加	2,647,562.58	4,676,878.18
环保税	2,746,021.44	2,615,400.87
土地使用税	2,590,225.07	2,462,720.25
合 计	266,863,441.71	449,901,080.34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69,682,433.00	69,682,433.00
其他应付款	775,029,245.69	699,216,038.27
合 计	844,711,678.69	768,898,471.27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613,210,331.83	535,473,070.29
押金保证金	135,351,764.98	120,271,831.79
其他	26,467,148.88	43,471,136.19
小 计	775,029,245.69	699,216,038.2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8,999,289.12	1,126,220,263.2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45,943,594.73	812,131,736.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6,387,344.50	583,454,554.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764,434.27	30,481,177.91
合 计	2,860,094,662.62	2,552,287,732.15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755,215,400.00	842,215,4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68,383,889.12	251,604,863.26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5,000,000.00	12,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	400,000.00
小 计	1,058,999,289.12	1,126,220,263.26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末余额
17永钢02	300,000,000.00	6.80	2017/11/13	7年	300,000,000.00	312,733,103.49
19永钢01	500,000,000.00	6.28	2019/7/31	5年	500,000,000.00	528,784,014.59
20永钢01	500,000,000.00	5.00	2020/4/30	5年	500,000,000.00	504,426,476.65
小 计	1,300,000,000.00	-	-	-	1,300,000,000.00	1,345,943,594.73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应付单位名称	付款期限	余额	借款条件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8/20	15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5/2/20	15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9/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应付单位名称	付款期限	余额	借款条件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3/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6/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9/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3/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6/15	16,666,666.67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7/26	555,206.23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8/26	365,673.89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9/26	369,200.75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0/26	372,761.63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1/26	376,356.86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2/26	250,061.93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5/1/26	252,473.72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5/2/26	254,908.79	售后租回交易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5/3/26	257,367.34	售后租回交易
小 计	-	436,387,344.50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销项税	293,431,189.21	340,164,529.98
预提海运费	24,615,727.42	16,752,027.84
预提其他费用	182,734,911.62	32,465,476.74
合 计	500,781,828.25	389,382,034.56

(二十八)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抵押借款	2,242,844,947.52	1,642,336,906.08
保证借款	1,723,405,080.20	1,538,212,238.10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155,740,000.00	180,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99,200,000.00	199,4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30,000,000.00	14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493,951.02	6,040,432.17
合 计	5,647,683,978.74	3,905,989,576.35

(二十九)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面值	300,000,000.00	800,000,000.00
利息调整	-2,028,578.65	-2,354,072.51
应付债券利息	2,643,835.62	30,343,426.85
合 计	300,615,256.97	827,989,354.34

(三十)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19,064,041.43	19,814,625.72
2-3 年	26,166,819.00	25,906,619.22
3 年以上	89,130,921.55	86,999,435.39
合 计	134,361,781.98	132,720,680.33

(三十一)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255,424,011.07	481,787,537.74
专项应付款	-	-
合 计	255,424,011.07	481,787,537.74

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售后租回款	255,424,011.07	481,787,537.74

(三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人	期初数	期初出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出资比例(%)
永卓控股有限公司	640,000,000.00	33.684	-	-	640,000,000.00	33.684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4,400,000.00	32.337	-	-	614,400,000.00	32.337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789	-	-	300,000,000.00	15.789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7.895	-	-	150,000,000.00	7.895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600,000.00	5.558	-	-	105,600,000.00	5.558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4.737	-	-	90,000,000.00	4.737
合 计	1,900,000,000.00	100.000	-	-	1,900,000,000.00	100.0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029,679,996.78	-	-	3,029,679,996.78
其他资本公积	49,479,573.58	-	-	49,479,573.58
合 计	3,079,159,570.36	-	-	3,079,159,570.36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50,000,000.00	-	-	950,000,000.00

(三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0,802,475,544.84	29,309,589,889.02	42,455,852,886.83	40,092,665,114.90
其他业务	251,278,011.51	235,194,114.81	232,876,187.68	197,750,513.5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合 计	31,053,753,556.35	29,544,784,003.83	42,688,729,074.51	40,290,415,628.4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钢铁行业	18,452,222,873.12	17,268,190,925.68	20,489,581,152.09	18,819,079,100.30
贸易行业	10,989,180,026.01	10,758,466,996.55	20,481,609,667.77	19,908,550,968.83
工程施工行业	1,294,916,761.60	1,234,495,011.07	1,157,889,792.03	1,103,061,349.92
其他行业	66,155,884.11	48,436,955.72	326,772,274.94	261,973,695.85
小 计	30,802,475,544.84	29,309,589,889.02	42,455,852,886.83	40,092,665,114.9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2,489,283,855.31 元，占比 8.02%。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56,666.87	13,689,596.71
教育费附加	8,831,469.01	12,565,271.18
印花税	37,869,106.46	44,367,484.84
房产税	17,480,332.83	18,413,022.19
环保税	6,103,025.20	5,797,535.31
土地使用税	5,689,693.26	4,163,382.36
车船税	33,722.77	80,451.15
土地增值税	60,100.60	
合 计	85,224,117.00	99,076,743.74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9,895,445.57	30,193,442.67
商检费	12,895,242.36	5,764,091.62
广告宣传费	808,313.93	42,993.57
业务招待费	2,508,783.33	4,157,237.69
租赁费	3,530,622.13	3,716,605.77
差旅交通费	1,992,236.53	2,689,831.01
其他	4,221,214.24	3,593,430.37
合 计	55,851,858.09	50,157,632.70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89,956,133.27	98,512,678.55
安全环保费	38,573,600.82	56,298,912.99
折旧摊销	106,751,349.42	142,502,068.38
业务招待费	26,457,711.34	61,805,131.43
咨询服务费	89,260,520.03	116,869,794.22
办公费	19,630,421.25	11,671,782.59
网络管理费	27,210,558.88	12,314,255.89
租赁费	55,891,584.81	47,457,808.52
修理费	7,437,967.22	36,502,928.32
物业管理费	11,968,685.12	12,716,905.65
保险费	6,057,296.59	5,419,316.19
其他	13,137,143.91	30,829,398.79
合 计	492,332,972.66	632,900,981.52

(三十九)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直接材料	674,234,106.47	671,507,793.4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34,449,802.24	37,577,690.15
折旧与摊销	4,986,734.76	5,002,450.64
其他	9,232,138.82	20,971,686.28
合 计	722,902,782.29	735,059,620.49

(四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295,175,511.95	350,786,635.98
减：利息收入	716,144,295.07	189,815,502.19
票据贴息	484,088,480.66	382,771,240.76
减：汇兑收益	-27,491,616.98	175,222,691.09
手续费支出	33,930,344.32	43,190,935.23
合 计	124,541,658.84	411,710,618.69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80,895.19	49,107,767.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46,960.00	
合 计	-23,727,855.19	49,107,767.36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294,859.11	-4,162,078.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595,032.19	8,531,931.87
合 计	-17,300,173.08	4,369,853.55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性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江苏联峰实业有限公司	联峰实业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2	张家港市联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联峰耐火材料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33.00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杭州永钢物资有限公司	杭州永钢物资	一级	杭州市	杭州市	批发和零售业	50.00	50.00	设立
4	江苏永钢集团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永钢上海进出口	一级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60.00	40.00	设立
5	扬州联钢物资有限公司	扬州联钢物资	一级	扬州市	扬州市	批发和零售业	50.00	50.00	设立
6	江苏永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宏泰物流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物流业	40.00	60.00	设立
7	南京永钢物资有限公司	南京永钢物资	二级	南京市	南京市	批发业	40.00	60.00	设立
8	江苏永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永钢集团物资贸易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	设立
9	张家港市宏顺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宏顺码头仓储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仓储业	100.00	-	设立
10	张家港市华顺电镀有限公司	华顺电镀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江苏联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联峰能源装备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香港永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永联国际	一级	香港	香港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	设立
13	永舟物流(张家港)有限公司	永舟物流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物流业	-	100.00	设立
14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比优特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恒创数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恒创软件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软件业	100.00	-	设立
16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联峰钢铁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100.00	设立
17	张家港联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联峰金属制品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100.00	设立
18	张家港联峰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钢铁研究所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技术研究业	-	100.00	设立
19	江苏联峰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联峰工业装备科技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施工业	-	60.00	设立
20	张家港市联泰科技有限公司	联泰科技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	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峰投资发展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投资业	-	100.00	设立
22	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	盛泰港务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仓储业	-	100.00	设立

23	江苏联峰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联峰汽车运输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物流业	-	100.00	设立
24	张家港市恒泰港务有限公司	恒泰港务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仓储业	-	100.00	设立
25	江苏永联小镇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永联小镇度假酒店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住宿和餐饮业	-	100.00	设立
26	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精筑建设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张家港保税区宏泰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宏泰建设发展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业	-	100.00	设立
28	张家港市慧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慧嘉投资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投资业	-	100.00	设立
29	宁波保税区永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保税区永谐国际贸易	二级	宁波市	宁波市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30	江苏宏泰港务有限公司	宏泰港务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仓储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张家港市永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永源再生资源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100.00	设立
32	张家港市锦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锦联建设工程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业	-	100.00	设立
33	张家港市永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永记商品混凝土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100.00	设立
34	张家港市联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峰房地产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房地产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	江苏永联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永联园林工程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业	-	100.00	设立
36	张家港市南港冶金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南港冶金物流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物流业	-	100.00	设立
37	张家港联亚炉料有限公司	联亚炉料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	LIANFE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公司	二级	新加坡	新加坡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39	上海永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永谐投资	二级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业	-	100.00	设立
40	张家港市永成船务管理有限公司	永成船务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船务运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	张家港市永丰码头有限公司	永丰码头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仓储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2	上海铠钺钢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铠钺	三级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43	张家港市永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永安建筑	五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	75.00	设立
44	苏州联峰液压技术有限公司	联峰液压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通用设备制造业	-	100.00	设立
45	婺源县永谐商贸有限公司	婺源永谐商贸	三级	江西省	江西省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46	张家港市和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和悦投资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47	思锐达（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思锐达香港	二级	香港	香港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	江苏联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峰项目管理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	设立
49	苏州毅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毅商	三级	苏州市	苏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99.00	设立

50	江苏联卓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联卓	五级	江苏省	张家港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00.00	设立
51	盱眙永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盱眙永谐	三级	江苏省	盱眙县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52	张家港市永庆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永庆道路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业	-	100.00	设立
53	宁波保税区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比优特	四级	宁波市	宁波市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54	盱眙永润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盱眙永润农机	四级	盱眙县	盱眙县	农、林、牧、渔业	-	100.00	设立
55	张家港市联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峰能源科技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55.00	设立
56	江苏联峰置业有限公司	联峰置业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房地产业	-	100.00	设立
57	苏州工业园区联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联峰酒店管理	三级	苏州市	苏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58	江苏绿普资源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绿普资源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房地产业	100.00	-	设立
59	江苏永畅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永畅现代农业	四级	盱眙县	盱眙县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60	苏州工业园区启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启璟	一级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务服务业	88.33	1.67	设立
61	苏州绿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绿普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00	设立
62	江苏永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永钢国际贸易	二级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63	江苏联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耐新材料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60.00	设立
64	张家港市联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联峰汽车服务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5	江苏兴联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兴联城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	70.00	设立
66	苏州兴联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兴联城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	51.00	设立
67	江苏永联精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精筑物资贸易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批发业	-	100.00	设立
68	江苏象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象石	三级	苏州市	张家港市	批发业	-	4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9	宁波象石实业有限公司	宁波象石	四级	浙江省	宁波市	批发业	-	4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	杭州象石实业有限公司	铂象国际	四级	杭州市	杭州市	批发业	-	40.00	设立
71	江苏永钢财智云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永钢财智云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	设立
72	苏州市联筑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联筑建筑设备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租赁业	-	100.00	设立
73	苏州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苏州朴晟融资租赁	一级	苏州市	苏州市	货币金融服务业	100.00	-	设立
74	张家港保税区比优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比优特进出口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批发业	-	100.00	设立
75	上海永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永珺	三级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76	张家港市永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永瑞建筑材料	五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100.00	设立

77	张家港市永丰建筑设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永丰建筑设备租赁	五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租赁业	-	100.00	设立
78	香港永太平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永太平	二级	香港	香港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设立
79	海南象石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象石	三级	三沙市	三沙市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40.00	设立
80	江苏永卓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永卓钢联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	65.00	设立
81	江苏鼎至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鼎至木建设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2	苏州市永珺顺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永珺顺纬	四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99.99	0.01	设立
83	江苏永钢华晨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永钢华晨新材料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5.00	-	设立
84	江苏东沙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东沙科技产业园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	100.00	设立
85	宁波象石（新加坡）有限公司	宁波象石新加坡	五级	新加坡	新加坡	批发业	-	100.00	设立
86	苏州信融供应链有限公司	苏州信融供应链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87	张家港市联江物流储运有限公司	张家港联江物流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道路运输业	-	55.00	设立
88	苏州物运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物运通	三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		100	设立
89	安徽卓联航运有限公司	安徽卓联	三级	安徽	安徽	水上运输业		55	设立
90	苏州市朴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朴铭	一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99.9001	0.0999	设立
91	苏州市朴卓新材料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朴卓	二级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92	香港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永联投资	二级	香港	香港	商务服务业		100	设立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部分子公司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系通过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持股所致。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张家港联亚炉料有限公司 50.00%的股权，根据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家港联亚炉料有限公司另一方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集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承包经营协议书》，张家港联亚炉料有限公司由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包经营管理，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永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象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宁波象石实业有限公司、苏州铂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铂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均为江苏象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一并纳入合并范围。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永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海南象石实业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00%的股权，根据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须经 2/3 以上董事表决同意方可通过，其董事会成员中仅 3 名成员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派出，占董事会成员的 3/5，无法对其单独实施控制，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宁波保税区永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南京曦之万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7.14286%的表决权，根据《合伙协议》，公司对其日常财务、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长峰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长峰	九江市	九江市	批发和零售业	-	20.00	权益法
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东沙物流园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建筑业	-	50.00	权益法
上海天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天视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38.1007	权益法
江苏联峰金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盾智能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	45.00	权益法
江苏扬子江冶金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子江冶金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20.00	权益法
张家港金陵体育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陵体育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0.00	权益法
山东恒信高科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恒信	泰安市	泰安市	制造业	15.00	-	权益法
上海前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前宇	上海市	上海市	金融业	-	20.00	权益法
宝冶永联（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宝冶永联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9.00	-	权益法
府谷县东方瑞煤电集团永旭活性炭有限公司	永旭活性炭	榆林市	榆林市	制造业	-	30.00	权益法
上海秋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秋晟	上海市	上海市	资产管理	-	49.00	权益法
中青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青创星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0.00	-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永联慧科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永联慧科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43.12	权益法
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永联环保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0.00	15.00	权益法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保险集团	深圳市	深圳市	商务服务业	5.06	-	权益法
苏州思萃熔接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思萃熔接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4.00	-	权益法
宁波鑫钢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鑫钢联	宁波市	宁波市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35.00	权益法
杭州趣舍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趣舍文化	杭州市	杭州市	商务服务业	-	38.00	权益法
张家港市南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其他金融业	30.00	19.00	权益法
山东卓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卓群	泰安市	泰安市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45.00	-	权益法
昆山合峰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山合峰	昆山市	昆山市	商务服务业	-	49.75124	权益法
江苏锦和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锦和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务服务业	20.00	-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00%的股权，根据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须经 2/3 以上董事表决同意方可通过，其董事会成员中仅 3 名成员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派出，占董事会成员的 3/5，无法对其单独实施控制，故对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2) 本公司持有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5%股权，但本公司在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驻一名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对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3) 本公司持有山东恒信高科能源有限公司 15.00%股权，但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派驻一名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对山东恒信高科能源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4)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联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苏州君尚合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虽持有其 20.00%的股权，但根据苏州君尚合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独立行使有关投资及其他事项的权利，江苏联峰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故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 本公司的子公司苏州毅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苏州毅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虽持有其 30.00%的股权，但根据苏州毅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独立行使有关投资及其他事项的权利，苏州毅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故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 本公司的子公司苏州毅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苏州毅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虽持有其 25.00%的股权，但根据苏州毅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独立行使有关投资及其他事项的权利，苏州毅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故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吴耀芳、吴惠芳、吴惠英。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六(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本公司间接股东
苏州永源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股东
永卓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山东恒信高科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江西长峰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山东恒信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山东卓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江苏联峰金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江苏永联慧科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宝冶永联（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宁波鑫钢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苏州思萃熔接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府谷县东方瑞煤电集团永旭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张家港市南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张家港东沙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杭州趣舍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
张家港中昌涂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企业
苏州市永珺诺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企业
浙江华泓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企业
张家港市永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江南农耕文化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农旅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南加油站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润餐饮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江苏永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朴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劳务专业合作社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乐欣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海南卓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联峰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家港市永联米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江苏永联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沙洲春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昆仑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骐骥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沙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宁波保税区联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上海永钢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玖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江苏华鑫永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江苏永谊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山东永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永钢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联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壹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上海永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卓越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江苏朴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快捷连锁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联丰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朴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永益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海南鑫钢联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宁波联昌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永卓控股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母公司独立核算部门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独立核算部门
江苏联峰工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子公司独立核算部门
吴毅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陈富斌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卢卫东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吴睿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张家港市恒信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景远智能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创朴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宁波保税区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青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兴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市晶哲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和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永联培训中心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永联天天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投资的其他企业
张家港市拔河运动协会	本公司投资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51,435,915.34	5,147,157,02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0,183,804.27	2,426,234,351.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43,389.00	1,450,311.92
应收账款		504,632,475.98	441,169,799.13
应收款项融资		3,731,125.06	390,000.00
预付款项		1,832,621,889.91	1,800,939,584.16
其他应收款		10,572,348,729.54	10,181,957,290.01
存货		18,702,194,770.74	18,431,644,564.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648,000.82	125,379,464.00
流动资产合计		39,469,940,100.66	38,556,322,394.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505,168,681.12	13,219,104,34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01,198,040.08	9,538,095,654.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9,199,587.94	2,285,384,995.97
投资性房地产		4,537,160,737.00	4,537,160,737.00
固定资产		6,924,625,453.52	6,793,963,989.26
在建工程		18,695,742,906.59	18,084,566,573.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7,556.26	3,007,327.22
无形资产		2,963,145,592.50	2,984,756,552.83
开发支出			
商誉		42,300.00	
长期待摊费用		47,927,217.91	41,358,12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123,247.25	24,538,509.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8,417,375.00	828,417,37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525,668,695.17	58,340,354,186.23
资产总计		98,995,608,795.83	96,896,676,580.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92,067,373.64	3,839,279,038.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490,000.00	101,330,000.00
应付账款		1,755,792,310.87	1,853,641,907.63
预收款项		12,807,978.85	12,428,050.10
合同负债		1,038,096,881.41	910,872,968.82
应付职工薪酬		28,187,095.78	74,256,774.38
应交税费		830,123,635.66	842,242,401.77
其他应付款		1,789,250,561.15	1,452,689,473.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87,476,238.94	9,579,016,009.42
其他流动负债		2,338,662,875.43	2,694,849,674.31
流动负债合计		19,254,954,951.73	21,360,606,29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317,390,769.33	21,608,885,749.66
应付债券		19,926,500,933.94	19,593,398,769.94
其中：优先股1			
永续债1			
租赁负债		3,112,961.25	3,180,597.23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885,031.15	47,590,82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4,524,828.01	931,014,582.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766,867.41	24,409,277.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94,181,391.09	42,208,479,801.52
负债合计		65,449,136,342.82	63,569,086,100.2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45,500,000.00	1,64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2			
永续债2			
资本公积		24,829,073,299.51	24,499,767,947.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99,805,920.18	2,226,338,323.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4,045,938.63	284,045,938.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0,287,199.60	3,614,806,388.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28,712,357.92	32,270,458,598.29
少数股东权益		1,117,760,095.09	1,057,131,882.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46,472,453.01	33,327,590,480.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995,608,795.83	96,896,676,580.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份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90,672,553.30	2,707,937,101.22
其中：营业收入		2,190,672,553.30	2,707,937,101.22
二、营业总成本		2,489,934,345.02	3,077,918,999.40
其中：营业成本		1,679,932,944.10	2,233,430,985.80
税金及附加		20,269,803.02	29,529,533.13
销售费用		110,143,557.90	106,741,816.94
管理费用		257,727,571.36	280,098,965.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1,860,468.64	428,117,697.74
其中：利息费用		454,507,750.19	473,702,849.52
利息收入		34,625,182.47	57,165,563.85
其他收益		4,260,181.60	206,607,371.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833,990.53	279,509,31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329,249.20	116,886,813.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73,690.60	-11,537,994.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554.89	-206,74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839,924.24	51,167.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232,440.36	104,441,218.41
加：营业外收入		1,124,401.68	2,354,649.55
减：营业外支出		3,927,974.24	2,978,318.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428,867.80	103,817,549.42
减：所得税费用		71,366,422.06	52,204,74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62,445.74	51,612,805.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62,445.74	51,612,805.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50,127.89	1,445,980.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12,317.85	50,166,824.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532,402.82	62,274,841.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532,402.82	62,274,841.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532,402.82	62,274,841.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5,722.02	1,255,171.6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4,936,680.80	61,019,669.9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469,957.08	113,887,646.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382,274.93	63,720,822.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12,317.85	50,166,824.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份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2,015,664.78	2,825,867,521.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86.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76,189.88	2,711,033,27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2,102,541.07	5,536,900,79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8,684,626.47	2,781,375,18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715,159.40	240,276,22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063,125.81	124,632,30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171,220.41	2,808,738,79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634,132.09	5,955,022,50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31,591.02	-418,121,71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5,160,264.63	1,148,954,269.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459,426.51	193,512,553.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45,205.37	276,777.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6,568.35	1,342,879.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9,871,464.86	1,344,086,481.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8,158,937.15	321,617,097.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40,441,278.23	1,359,871,926.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64,736.92	140,973,724.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6,664,952.30	1,822,462,74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793,487.44	-478,376,26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400,000.00	77,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400,000.00	77,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10,380,434.61	14,101,431,814.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52,375.13	83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8,732,809.74	15,009,631,81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9,139,618.43	11,670,070,53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9,146,179.51	1,466,756,834.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261,524.11	1,073,499,62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35,547,322.05	14,210,326,99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185,487.69	799,304,81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139,590.77	-97,193,15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2,666,595.45	5,338,794,57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90,527,004.68	5,241,601,416.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张家港恒泰证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5,500,000.00			24,499,767,947.76		2,226,338,323.00		284,045,938.63		3,614,806,38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5,500,000.00			24,499,767,947.76		2,226,338,323.00		284,045,938.63		3,614,806,38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305,351.73		-226,532,402.82				55,480,81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6,532,402.82				66,150,12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9,305,351.7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29,305,351.73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45,500,000.00			24,829,073,299.51		1,999,805,920.18		284,045,938.63		3,670,287,199.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上期金額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徐俊 印 3205821996173

明忠季印 3205827222224

邵建芳印



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2,978,762.66	751,100,468.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1,824,900.00	459,131,847.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0,498,119,101.65	10,499,860,219.15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5,083.48	7,682,852.21
流动资产合计		11,323,357,847.79	11,717,775,387.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00,853,027.23	7,172,804,362.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7,043,838.42	5,835,930,296.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9,430,000.00	203,5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389,999.53	220,868,581.47
在建工程		342,905.66	18,396.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74,227,272.64	774,676,519.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39,287,043.48	14,207,868,156.55
资产总计		25,562,644,891.27	25,925,643,544.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60,657,930.56	1,760,739,319.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625.01	1,865.01
应交税费		16,508,634.96	12,991,055.38
其他应付款		1,612,178,621.81	1,669,272,310.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9,762,750.44	5,504,464,928.91
其他流动负债		957,600,000.00	409,691,123.27
流动负债合计		8,476,714,562.78	9,357,160,60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81,485,000.00	359,390,000.00
应付债券		6,912,577,407.43	7,880,432,608.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739,925.68	90,933,761.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32,802,333.11	8,330,756,370.18
负债合计		17,509,516,895.89	17,687,916,972.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45,500,000.00	1,64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37,200,237.60	5,866,256,280.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7,949,987.45	225,701,444.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4,045,938.63	284,045,938.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8,431,831.70	216,222,908.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3,127,995.38	8,237,726,57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562,644,891.27	25,925,643,544.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1-6月份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649,619.05	4,509,633.12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243,337.84	1,891,329.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970,890.54	31,814,825.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40,838,359.54	178,588,257.35
其中：利息费用		245,491,556.52	174,565,344.73
利息收入		6,138,776.04	6,255,760.10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19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061,251.16	65,710,82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06,535.63	1,008,740.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93,052.80	-28,024,614.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579,035.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69,629.38	-69,906,566.72
加：营业外收入		1,869.03	
减：营业外支出			1,3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67,760.35	-69,907,866.72
减：所得税费用		-6,276,684.05	-7,006,153.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1,076.30	-62,901,713.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1,076.30	-62,901,713.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751,456.60	-11,882,486.3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751,456.60	-11,882,486.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751,456.60	-11,882,486.3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542,532.90	-74,784,199.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份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4,091.04	4,735,135.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2,401.05	112,078,47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6,492.09	116,813,60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73.74	682,807.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1,956.26	2,771,96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8,793.42	6,296,60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380,199.37	116,582,32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52,222.79	126,333,69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675,730.70	-9,520,089.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2,990.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167,215.53	64,814,58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170,206.45	64,814,58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480.00	399,88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000,167.57	7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415,647.57	79,399,88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4,558.88	-14,585,302.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49,000,000.00	4,4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952,37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1,952,375.13	4,4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19,000,000.00	4,35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8,153,077.11	335,273,83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024,60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7,153,077.11	4,975,798,43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99,298.02	-525,798,43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121,873.80	-549,903,831.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935,671.28	1,196,500,68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813,797.48	646,596,857.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份

项 目	本期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5,500,000.00			5,866,256,280.37		225,701,444.05		284,045,938.63		216,222,908.00	8,237,726,57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45,500,000.00			5,866,256,280.37		225,701,444.05		284,045,938.63		216,222,908.00	8,237,726,57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56,042.77		-137,751,456.60				-17,791,076.30	-184,598,575.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751,456.60				-17,791,076.30	-155,542,532.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056,042.77							-29,056,042.7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9,056,042.77							-29,056,042.7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45,500,000.00			5,837,200,237.60		87,949,987.45		284,045,938.63		198,431,831.70	8,053,127,995.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1-6月份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5,500,000.00				5,965,673,419.65		249,389,894.87		260,021,171.08		-221,843,942.93	7,898,740,54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5822222.2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645,500,000.00				5,965,673,419.65		249,389,894.87		260,021,171.08		-221,843,942.93	7,898,740,54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07,748.24		-11,882,486.30		-62,901,713.04	-87,191,947.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82,486.30		-62,901,713.04	-74,784,19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07,748.24					-12,407,748.2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2,407,748.24					-12,407,748.2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45,500,000.00				5,965,673,419.65		236,982,146.63		248,138,684.78		-284,745,655.97	7,811,548,595.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建印
33058222418205

明季印
3305822222224

徐俊印
3305821996173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或集团), 原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系经张家港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法人独资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3205827115792903, 注册资本为 164,5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邵建芳,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56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1997 年 12 月 19 日,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同意组建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张政组[1997]57 号), 同意组建本公司。1998 年 2 月 13 日, 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授权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统一经营市直属公有资产的决定》(张公资委[1998]2 号), 授权本公司统一经营市直属公有资产和分散在有关系统的公有资产, 核定公司注册资本 10,437.00 万元。公司根据上述文件于 1998 年 4 月 16 日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2012 年 8 月 24 日,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5 亿元。8 月 27 日, 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货币增资 15 亿元, 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437.00 万元, 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该事项业经苏州天和会计师事务所以天和验字(2012)第 9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张家港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对公司注入资本 4,113.00 万元, 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4,550.00 万元, 其中: 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股 97.5%, 张家港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5%。

2020 年 8 月 7 日, 张家港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 股权全部转让给张家港市长江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 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股 97.5%, 张家港市长江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5%。

2022 年 9 月 30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正后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原股东张家港市长江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市公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退出, 公司名称变更为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 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持有本公司 100% 的股权。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股权投资,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企业总部管理, 企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资本)经营、实业投资、贸易、市政设施代建等。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公用事业服务、安置房及市政设施代建、商品房开发、房屋租赁等。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以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4、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4 年 1-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 1 户，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 1-6 月份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所有者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

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

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无。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

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

（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的历史信用；
- 2)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4)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

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6)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1) 无风险组合

对于政府单位、关联方单位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以及款项内容为押金、保证金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信用损失为零，认定为无风险组合，该组合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不计提损失准备。

2) 账龄组合

除上述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考虑出票人信用等级并结合历史违约率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注：信誉较好的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不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政府单位组合	以与交易对象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期后已全部回款组合	明显不具有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等组合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政府单位组合	以与交易对象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押金、保证金组合	明显不具有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等组合
备用金组合	明显不具有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等组合
期后已全部回款组合	明显不具有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等组合

④组合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	0
1年至2年	5	5
2年至3年	10	1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年至4年	50	50
4年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待开发土地使用权、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

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无。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

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

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

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3-5	3.17-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管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40	3-5	2.38-4.8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0
道路及桥梁等	年限平均法	20-30	0	3.33-5.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权证确定使用年限	0
商标	直线法	15	0
软件	直线法	3-5	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无。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开办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无。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9、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

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

(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

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5、其他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6%、5%、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除个别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设立于中国境内子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房产税	按房屋出租收入 12%或房产原值 1.2%计缴。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取得的增值额（30%、40%、50%、60%）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土地使用税	按应税面积（5 元、6 元）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4 年 1-6 月，“上期”指 2023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余额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4,868.36	479,052.37
银行存款	4,691,802,024.76	5,086,840,114.97
其他货币资金	59,089,022.22	59,837,861.72
合计	4,751,435,915.34	5,147,157,029.06

其中因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使用受限原因	期末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58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存出投资款	6,248,021.77
银行存款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银行存款	定期存单利息	80,888.89
合计		60,908,910.6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0,183,804.27	2,426,234,351.25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631,183,804.27	760,750,793.25
结构性存款	2,379,000,000.00	1,665,483,558.00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3,010,183,804.27	2,426,234,351.25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9,143,389.00	1,450,311.92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9,143,389.00	1,450,311.92
减：坏账准备		
合计	9,143,389.00	1,450,311.92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01,580,681.53	437,089,126.58
1 至 2 年	2,296,522.61	2,303,726.32
2 至 3 年	132,554.60	45,045.00
3 至 4 年	13,675.00	415,829.80
4 至 5 年	267,346.52	602,869.00
5 年以上	693,426.00	1,142,347.77
小计	504,984,206.26	441,598,944.47
减：坏账准备	351,730.28	429,145.34
合计	504,632,475.98	441,169,799.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984,206.26	100.00	351,730.28	0.07	504,632,475.98
其中：					
政府单位组合	86,385,511.33	17.11			86,385,511.33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418,598,694.93	82.89	351,730.28	0.08	418,246,964.65
合计	504,984,206.26	100.00	351,730.28		504,632,475.9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598,944.47	100.00	429,145.34	0.10	441,169,799.13
其中：					
政府单位组合	3,258,348.61	0.74			3,258,348.6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438,340,595.86	99.26	429,145.34	0.10	437,911,450.52
合计	441,598,944.47	100.00	429,145.34		441,169,799.13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7,339,143.94		0.00
1-2 年	768,741.87	38,437.09	5.00
2-3 年	132,554.60	13,255.46	10.00
3-4 年	13,675.00	6,837.50	50.00
4-5 年	256,896.52	205,517.22	80.00
5 年以上	87,683.00	87,683.01	100.00
合计	418,598,694.93	351,730.2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9,145.34	-77,415.06				351,730.28
合计	429,145.34	-77,415.06				351,730.2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张家港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2,008,917.70	12.28
张家港市领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585,604.80	7.44
张家港市土地储备中心	20,058,604.34	3.97
张家港市人和老年公寓	19,736,375.75	3.91
江苏金创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5,900,000.00	3.15
合计	155,289,502.59	30.75

5、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3,731,125.06		3,731,125.06
合计	3,731,125.06		3,731,125.0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390,000.00		390,000.00
合计	390,000.00		390,00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8,874,673.35	5.40	67,517,885.51	3.75
1 至 2 年	833,674.25	0.05	1,700,751,468.17	94.44
2 至 3 年	1,700,279,697.00	92.78	135,304.54	0.01
3 年以上	32,633,845.31	1.77	32,534,925.94	1.80
合计	1,832,621,889.91	100.00	1,800,939,584.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00,274,697.00	92.7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江苏分公司	43,667,003.09	2.38
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15,000,000.00	0.82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2,723,017.05	0.69
江苏宸诺能源有限公司	7,513,340.00	0.41
合计	1,779,178,057.14	97.08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72,348,729.54	10,181,957,290.01
合计	10,572,348,729.54	10,181,957,290.01

(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合计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578,054,662.07	4,947,432,276.01
1 至 2 年	3,342,543,715.88	2,484,248,891.08
2 至 3 年	148,716,709.53	104,416,039.61
3 至 4 年	44,226,608.17	832,005,653.38
4 至 5 年	823,703,975.34	179,496,537.68
5 年以上	1,677,673,764.82	1,676,637,628.57
小计	10,614,919,435.81	10,224,237,026.33
减：坏账准备	42,570,706.27	42,279,736.32
合计	10,572,348,729.54	10,181,957,290.01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往来款	10,603,285,239.55	10,209,329,365.42
押金、保证金	10,932,453.83	14,540,985.88
备用金	701,742.43	366,675.03
小计	10,614,919,435.81	10,224,237,026.33
减：坏账准备	42,570,706.27	42,279,736.32
合计	10,572,348,729.54	10,181,957,290.0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42,279,736.32			42,279,736.32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0,969.95			290,969.9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2,570,706.27			42,570,706.27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2,279,736.32	290,969.95				42,570,706.27
合计	42,279,736.32	290,969.95				42,570,706.27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张家港市金海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912,000,000.00	18.01
张家港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679,573,200.00	15.82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公司	1,562,725,364.59	14.72
张家港双山香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800,000,000.00	7.54
张家港保税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6.60
合计	6,654,298,564.59	62.69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852,849.93		28,852,849.93
库存商品	14,782,669.75		14,782,669.75
开发产品	3,261,914,064.99		3,261,914,064.99
生产成本			
低值易耗品	104,774.21		104,774.21
在途物资	17,640.00		17,640.00
开发成本	3,053,816,768.15		3,053,816,768.15
土地整理	12,124,350,512.70		12,124,350,512.70
合同履约成本	218,355,491.01		218,355,491.01
合计	18,702,194,770.74	-	18,702,194,770.7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684,469.50		17,684,469.50
库存商品	16,198,053.83		16,198,053.83
开发产品	3,286,994,701.35		3,286,994,701.35
生产成本	4,379,862.97		4,379,862.97
低值易耗品	151,665.98		151,665.98
开发成本	2,784,881,187.65		2,784,881,187.65
土地整理	12,134,387,823.87		12,134,387,823.87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86,966,799.73		186,966,799.73
合计	18,431,644,564.88		18,431,644,564.88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金	35,754,480.99	40,777,110.86
待摊费用	2,159,466.60	81,133.17
委托贷款	542,099.24	537,131.56
待抵扣进项税	38,687,652.62	39,312,198.00
待分摊利息	6,494,301.37	44,671,890.41
其他	10,000.00	
合计	83,648,000.82	125,379,464.00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华润张家港百禾医药 有限公司	26,707,853.10			615,853.36		
华兴（江苏）实业有 限公司	56,411.14			-44,713.57		
张家港市农业融资担 保有限公司	134,056,042.77		105,000,000.00			
张家港市保安服务有 限公司	28,469,750.44			594,504.92		
苏州镓港半导体有限 公司	11,574,317.96			2,452,379.73		
宁波青蓝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5,058,972.20		5,060,000.00	1,027.80		
张家港暨阳壹号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00,028,529.21			28.98		
张家港市农业发展集 团有限公司	1,162,222,212.95					
张家港市金源资产经 营管理有限公司	-	271,602,822.00		3,387,476.15		
张家港市鼎信商业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	11,325,042.34			62,782.15		
金茂科技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47,273,089.03			-85,618.24		
张家港市东马体育产 业有限公司		700,000.00		-106,278.93		
张家港市金城汇科智 能科技有限公司	1,115,958.26			2,130,369.92		
张家港市金智城管理 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986.92			-45.96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张家港市金城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6,586,625.96			1,039,577.09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41,836,453.83			57,492,188.79		
江苏三吉利沙洲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2,853,505.18			5,593.64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	12,190,054.36			2,064,981.73		
苏州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4,687,837.31			442,940.72		
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729,913.68			-702,599.00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310,678,017.29			19,562,404.50		
江苏兴联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96,069.47			3,170.59		
南京市宴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251,296.45			-847,300.78		
苏州兴联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858,591.23			1,469,373.76		
张家港市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92,124,871.67			-14,534,923.64	-1,595,722.02	4,875,688.96
张家港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3,007,387.88			-21,338,499.18		
港华到家（苏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30,087.65			-157,256.31		
张家港市金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3,520,440.8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	701,336,019.64			-6,051,752.54		
张家港盛港景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429,457.62			332.30		
张家港市招商产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81,428.03			737,162.06		
张家港市招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6,480,248.74		99,000,000.00	17,519,751.26		
张家港市新兴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03,490,460.92	8,666,700.00		1,906.55		
张家港市高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19,456,456.52			12,454,017.56		0.32
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73,582,179.41			1,302,670.62		
张家港市善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061,334.24	15,900,000.00		-84,083.78		
张家港暨阳湖科学城投资有限公司	3,997,673.10	28,800,000.00		-184,177.64		
张家港卓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427,407.18			-20,588,832.72		
苏州氢谷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2,253,305.37			-545,718.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张家港人才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989,960.19					
张家港市招港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256,684.23			22,799,120.74		
张家港招港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1,001.00			14,668.10		
上海临港新片区道禾一期产业资产配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0	42,076,178.57	86,669,382.89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610,439.59			-182,200.07		
张家港暨阳金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2,606.02			-258.94		
张家港产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30,000.00		70,030,000.00			
张家港产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20,530,000.00		2,768.66		
张家港市怡养置业有限公司	9,714,228.29	19,600,000.00		-40,723.87		
张家港市黄泗浦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135.56			-2.27		
张家港市城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0,000.00		-2,199.93		
小计	13,219,104,344.77	1,467,549,522.00	321,166,178.57	167,329,249.20	-1,595,722.02	4,875,689.28
合计	13,219,104,344.77	1,467,549,522.00	321,166,178.57	167,329,249.20	-1,595,722.02	4,875,689.2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华润张家港百禾医药有限公司				27,323,706.46	
华兴（江苏）实业有限公司	112,500.00			-100,802.43	
张家港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9,056,042.77		
张家港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9,064,255.36	
苏州镓港半导体有限公司				14,026,697.69	
宁波青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张家港暨阳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28,558.19	
张家港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62,222,212.95	
张家港市金源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74,990,298.15	
张家港市鼎信商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387,824.49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茂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187,470.79	
张家港市东马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593,721.07	
张家港市金城汇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246,328.18	
张家港市金智城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940.96	
张家港市金城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759,680.77			95,866,522.28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99,328,642.62	
江苏三吉利沙洲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2,859,098.82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				14,255,036.09	
苏州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130,778.03	
江苏金城永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027,314.68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330,240,421.79	
江苏兴联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99,240.06	
南京市宴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4,403,995.67	
苏州兴联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327,964.99	
张家港市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80,869,914.97	
张家港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1,668,888.70	
港华到家（苏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72,831.34	
张家港市金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3,520,440.84	
张家港弘盛产业资本母基金合伙企业				695,284,267.10	
张家港盛港景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429,789.92	
张家港市招商产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18,590.09	
张家港市招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000,000.00	
张家港市新兴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12,159,067.47	
张家港市高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31,910,474.40	
张家港沪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74,884,850.03	
张家港市善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7,877,250.46	
张家港暨阳湖科学城投资有限公司				32,613,495.46	
张家港卓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838,574.46	
苏州氢谷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1,707,587.37	
张家港人才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989,960.19	
张家港市招港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055,804.97	
张家港招港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5,669.10	
上海临港新片区道禾一期产业资产配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593,204.32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428,239.52	
张家港暨阳金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2,347.08	
张家港产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家港产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532,768.66	
张家港市怡养置业有限公司				29,273,504.42	
张家港市黄泗浦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133.29	
张家港市城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7,800.07	
小计	1,872,180.77		-29,056,042.77	14,505,168,681.12	
合计	1,872,180.77		-29,056,042.77	14,505,168,681.12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苏州铁路投资公司-通苏嘉铁路	757,817,599.50	678,807,599.50
苏州铁路投资公司—苏南沿江铁路	1,721,950,000.00	1,721,95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苏州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张家港市金茂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06,530,000.00	15,000,000.00
苏州市沿海合作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苏州张靖皋大桥投资有限公司	340,085,000.00	340,085,000.00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公司	445,200,000.00	445,200,000.00
苏州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3,906,278.80	163,906,278.80
长江润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3,330,000.00
苏州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南沿江“三电”及管线超概	107,375,250.00	107,375,250.00
中科化物张家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401,207.78	8,401,207.7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88,109,530.10	1,100,352,655.09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7,027,914.20	856,136,394.80
江苏金农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锦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金茂集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持股）	9,506,181.30	9,506,181.30
苏州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沪通铁路	678,394,106.00	678,394,106.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华电戚墅堰发电有限公司	83,607,000.00	83,607,000.00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111,874,666.67	111,874,666.67
苏州港口张家港保税区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张家港市百通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江苏彩虹永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00,000.00	33,600,000.00
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江苏科技大学苏州理工学院	912,328,300.00	912,328,300.00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143,000,000.00
张家港市扬子江配售电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7,319,878.13	497,319,878.13
苏州市氢能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张家港市金厦置业有限公司	27,078,549.58	27,078,549.58
江苏苏城能源有限公司	36,034,982.07	36,034,982.07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江苏永诺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港华储气有限公司	22,144,400.00	22,144,400.00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张家港丰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640,000.00	65,875,000.00
江苏正大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耐维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5,000.00	2,925,000.00
江苏瑞铁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483,200.00	14,140,000.00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10,000.00	2,210,000.00
苏州市捷远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江苏物润船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9,063,000.00	9,490,500.00
江苏古德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00	2,650,000.00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1,795,731.02	112,051,269.16
威胜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江苏宝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916,811.89	30,916,811.89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779,209.44	5,822,440.56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1,614,260.50	202,756,015.00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3,279,983.10	43,276,168.50
苏州市健康养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张家港市东南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上海盛石嘉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道禾长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张家港东方雨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合计	9,301,198,040.08	9,538,095,654.83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79,199,587.94	2,285,384,995.9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679,199,587.94	2,285,384,995.97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679,199,587.94	2,285,384,995.97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年初余额	765,500,368.00	3,771,660,369.00	4,537,160,737.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减：处置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765,500,368.00	3,771,660,369.00	4,537,160,737.00

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参见本附注六、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4、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924,625,453.52	6,793,963,989.2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924,625,453.52	6,793,963,989.26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075,249,071.88	50,361,816.03	1,151,802,066.70	153,379,161.80	75,179,402.81
2、本期增加金额	334,485,863.59	1,428,242.08	19,703,145.67	14,628.32	3,706,616.06
(1) 外购	44,598,161.35	1,428,242.08	19,703,145.67	14,628.32	1,648,661.81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289,887,702.24				
(3) 其他					2,057,954.25
3、本期减少金额	134,928,197.71	2,091,988.19	222,985.93		453,118.42
(1) 处置或报废	134,928,197.71	2,091,988.19	13,175.00		322,138.42
(2) 其他			209,810.93		130,980.00
4、期末余额	6,274,806,737.76	49,698,069.92	1,171,282,226.44	153,393,790.12	78,432,900.4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371,953,415.03	42,347,505.74	420,158,432.60	5,802,152.31	61,822,572.95
2、本期增加金额	82,515,658.31	1,480,974.90	54,437,559.02	4,857,613.98	6,443,926.96
(1) 计提	82,515,658.31	1,480,949.90	54,437,559.02	4,857,613.98	5,054,386.88
(2) 其他		25.00			1,389,540.08
3、本期减少金额	72,373,538.81	1,930,571.49	211,836.63		420,900.34
(1) 处置或报废	72,373,538.81	1,930,571.49	211,836.63		420,900.34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82,095,534.53	41,897,909.15	474,384,154.99	10,659,766.29	67,845,599.5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92,711,203.23	7,800,160.77	696,898,071.45	142,734,023.83	10,587,300.88
2、年初账面价值	3,703,295,656.85	8,014,310.29	731,643,634.10	147,577,009.49	13,356,829.86

(续)

项目	工具、器具、家俱	其他设备	管网设施	道路等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7,711,954.19	206,003,798.39	2,546,837,377.11	1,011,748,985.64	11,298,273,634.55
2、本期增加金额	463,350.56	-339,938.79	2,695,466.10		362,157,373.59
(1) 外购	123,230.21	1,718,015.46			69,234,084.90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40,120.35		2,695,466.10		292,923,288.69
(3) 其他		-2,057,954.25			

项目	工具、器具、家俱	其他设备	管网设施	道路等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81,805.94	534,430.14			138,312,526.33
（1）处置或报废	81,805.94	534,430.14			137,971,735.40
（2）其他					340,790.93
4、期末余额	28,093,498.81	205,129,429.46	2,549,532,843.21	1,011,748,985.64	11,522,118,481.8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7,249,431.74	161,588,111.81	1,416,799,634.21	6,588,388.90	4,504,309,645.29
2、本期增加金额	1,905,488.47	6,117,260.18	10,818,982.35	72,682.64	168,650,146.81
（1）计提	1,905,488.47	7,506,825.26	10,818,982.35	72,682.64	168,650,146.81
（2）其他	-	-1,389,565.08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2,280.84	507,635.70			75,466,763.81
（1）处置或报废	22,280.84	507,635.70			75,466,763.81
（2）其他转出					-
4、期末余额	19,132,639.37	167,197,736.29	1,427,618,616.56	6,661,071.54	4,597,493,028.2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60,859.44	37,931,693.17	1,121,914,226.65	1,005,087,914.10	6,924,625,453.52
2、年初账面价值	10,462,522.45	44,415,686.58	1,130,037,742.90	1,005,160,596.74	6,793,963,989.26

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参见本附注六、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5、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695,742,906.59	18,084,566,573.99
工程物资		
合计	18,695,742,906.59	18,084,566,573.99

（1）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道路桥梁	4,848,590,530.69		4,848,590,530.69	4,659,256,044.07		4,659,256,044.07
建筑工程	5,855,268,930.24		5,855,268,930.24	5,814,300,510.83		5,814,300,510.83
土地整理	7,930,555,296.18		7,930,555,296.18	7,553,512,372.28		7,553,512,372.28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61,328,149.48		61,328,149.48	57,497,646.81		57,497,646.81
合计	18,695,742,906.59		18,695,742,906.59	18,084,566,573.99		18,084,566,573.99

16、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土地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590,838.47	3,590,838.4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590,838.47	3,590,838.4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83,511.25	583,511.25
2、本年增加金额	89,770.96	89,770.96
(1) 计提	89,770.96	89,770.9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673,282.21	673,282.2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917,556.26	2,917,556.26
2、年初账面价值	3,007,327.22	3,007,327.22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及其他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87,715,539.61	26,826,272.11	607,637.74	3,915,149,449.46
2、本期增加金额	133,169,572.44	1,015,812.88		134,185,385.32
(1) 购置	-	1,015,812.88		1,015,812.88
(2) 存货、在建工程转入	133,169,572.44			133,169,572.44
3、本期减少金额	119,810,110.30			119,810,110.30
(1) 处置或淘汰	119,810,110.30			119,810,110.30
4、期末余额	3,901,075,001.75	27,842,084.99	607,637.74	3,929,524,724.4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915,620,658.55	14,404,245.35	367,992.73	930,392,896.63
2、本期增加金额	47,814,923.16	1,832,916.91	30,381.90	49,678,221.97
(1) 计提	47,814,923.16	1,832,916.91	30,381.90	49,678,221.9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及其他	商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3,691,986.62			13,691,986.62
(1) 处置或淘汰	13,691,986.62			13,691,986.62
4、期末余额	949,743,595.09	16,237,162.26	398,374.63	966,379,131.9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1,331,406.66	11,604,922.73	209,263.11	2,963,145,592.50
2、年初账面价值	2,972,094,881.06	12,422,026.76	239,645.01	2,984,756,552.83

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参见本附注六、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8、商誉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誉	42,300.00	
合计	42,300.00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建筑工程款		2,578,800.00			2,578,800.00
沙洲湖益空间	1,791,819.19		103,374.18		1,688,445.01
职工小铁人	277,596.57		16,015.20		261,581.37
集团室内装饰工程	164,237.59	18,153.84	11,847.36		170,544.07
房屋安全鉴定	285,299.95		15,850.02		269,449.93
折叠黄泗浦一期	2,732,958.92		138,964.02		2,593,994.90
江海奇幻游特展	3,580,493.52		182,059.02		3,398,434.50
装修费	544,582.87		133,445.04		411,137.83
酒店用品	2,137,177.96		816,287.59		1,320,890.37
16 楼改造费	256,869.99		44,034.84		212,835.15
城南文体中心装修费	258,058.60		57,346.36		200,712.24
活动培训中心装修费	204,268.17		47,662.58		156,605.59
场馆运营中心		249,831.87	48,578.42		201,253.45
装修工程费用		411,997.12			411,997.12
维修改造工程费用		508,857.47			508,857.47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	409,110.87		58,444.42		350,666.45
公共区域监控改造款	104,203.55		23,156.34		81,047.2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监控视频设备款	4,112.60		850.88		3,261.72
朱家宕工程	513,912.24	298,731.71	107,764.97		704,878.98
装修工程	50,424.99		50,424.99		-0.00
支上海久事大厦 19 层装修设计费	517,335.87		155,555.05		361,780.82
垃圾分类房改造工程款	497,878.25	955,534.75	170,726.51		1,282,686.49
金城大厦装修费	1,930,950.25	42,122.64	761,382.83		1,211,690.06
松茂居装修工程	12,661,474.32	7,782,305.81		102,594.96	20,341,185.17
管网维修	5,112,587.70		2,556,293.83		2,556,293.87
装修费	748,169.66	555,174.49	278,766.49		1,024,577.66
装修费	855,577.17		171,115.44		684,461.73
酒店亮化	942,137.93		96,351.46		845,786.47
影视厅装饰水电	553,214.93		27,678.66		525,536.27
酒店功能区域标识标牌	646,760.80		32,341.14		614,419.66
16 年度包厢改造	265,988.26		33,349.02		232,639.24
科勒马桶盖	589.99		589.99		-0.00
铁板烧间装修改造	26,926.58		10,898.10		16,028.48
西餐厅地板维修改造	2,510.45		2,151.78		358.67
西餐厅地板改造	14,640.03		9,759.96		4,880.07
游泳池更衣室吊顶安装	5,990.09		3,267.30		2,722.79
污水井漏水维修	2,594.32		1,415.10		1,179.22
蔬菜加工间压缩机,水池,下水道改造工程	10,085.56		5,042.82		5,042.74
十全楼 21 年开办费	5,716.87		5,716.87		0.00
23 年客房装修	1,079,861.16		115,305.30		964,555.86
东营业厅改造	616,725.24		264,310.80		352,414.44
沪通铁路(张家港段)下穿燃气管道前期费用主干管-投资	551,886.77		49,056.60		502,830.17
油气管道下穿南沿江城际铁路(通苏嘉并行段)安全评估主干管-投资	441,509.44		61,320.77		380,188.67
油气管道下穿南沿江城际铁路安全评估	551,886.77		61,320.77		490,566.00
合计	41,358,125.99	13,401,509.70	6,729,822.82	102,594.96	47,927,217.91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473,921.52	618,480.38	2,349,938.58	587,484.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019,067.46	39,504,766.87	95,804,098.85	23,951,024.71
合计	160,492,988.98	40,123,247.25	98,154,037.43	24,538,509.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可抵扣折旧与摊销	326,906,587.36	81,726,646.84	320,409,282.29	80,102,320.58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评估公允价值变动（其他综合收益）	2,629,099,507.50	657,274,876.88	2,629,099,507.50	657,274,876.8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5,365,579.09	58,841,394.77	235,365,579.09	58,841,394.7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7,115,895.72	31,778,973.93	121,871,614.71	30,467,90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611,742.36	44,902,935.59	417,312,348.23	104,328,087.06
合计	3,498,099,312.03	874,524,828.01	3,724,058,331.82	931,014,582.97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作项目投资款	798,417,375.00	798,417,375.00
抵债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828,417,375.00	828,417,375.00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82,500,000.00	82,500,000.00
保证借款	1,693,000,000.00	1,420,500,000.00
信用借款	2,312,717,151.20	2,332,588,598.48
应付利息	3,850,222.44	3,690,440.46
合计	4,092,067,373.64	3,839,279,038.94

23、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490,000.00	101,330,000.00
合计	82,490,000.00	101,330,000.00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51,270,109.65	1,732,952,997.64
1 至 2 年	204,752,207.58	72,829,613.19
2 至 3 年	69,541,705.66	29,046,934.45
3 年以上	30,228,287.98	18,812,362.35
合计	1,755,792,310.87	1,853,641,907.63

(2)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张家港市杨舍镇七里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44,553,528.22	未结算
张家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9,011,363.02	未结算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2,290,955.37	未结算
苏州洲悦酒店有限公司张家港分公司	13,666,667.00	未结算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0,231,393.34	未结算
合计	119,753,906.95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9,234,283.71	12,164,889.17
1 至 2 年	3,507,193.63	188,770.70
2 至 3 年	2,272.00	10,160.72
3 年以上	64,229.51	64,229.51
合计	12,807,978.85	12,428,050.10

26、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1,038,096,881.41	910,872,968.82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1,038,096,881.41	910,872,968.82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130,206.27	182,423,437.99	228,627,578.72	27,926,065.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568.11	13,235,236.95	13,100,774.82	261,030.24
三、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74,256,774.38	195,658,674.94	241,728,353.54	28,187,095.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56,127.97	159,008,196.57	205,642,262.19	26,322,062.35
2、职工福利费	151,492.13	6,020,843.10	5,737,291.90	435,043.33
3、社会保险费	35,335.00	5,872,497.62	5,834,897.83	72,934.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755.83	4,883,871.51	4,852,208.51	61,418.83
工伤保险费	1,859.74	574,123.13	572,144.22	3,838.65
生育保险费	3,719.43	414,502.98	410,545.10	7,677.31
4、住房公积金	65,700.00	9,033,469.58	8,936,645.58	162,5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1,551.17	2,488,431.12	2,476,481.22	933,501.07
合计	74,130,206.27	182,423,437.99	228,627,578.72	27,926,065.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129.14	12,102,031.55	11,975,485.17	245,675.52
2、失业保险费	7,438.97	485,705.40	477,789.65	15,354.72
3、企业年金缴费	-	647,500.00	647,500.00	-
合计	126,568.11	13,235,236.95	13,100,774.82	261,030.24

2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87,943,839.15	194,113,395.90
营业税	198,178,992.47	198,178,992.47
企业所得税	383,113,569.08	386,533,276.69
个人所得税	1,015,162.35	1,230,188.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20,397.17	32,070,580.16
房产税	5,414,746.89	6,140,707.75
土地增值税	78,026.41	250,314.43
印花税	190,034.80	487,177.14
教育费附加	21,007,698.52	21,241,687.27
土地使用税	1,424,187.40	1,586,531.84
环保税	336,981.42	409,549.50
合计	830,123,635.66	842,242,401.77

2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812,326.12	5,812,326.12
其他应付款	1,783,438,235.03	1,446,877,147.21
合计	1,789,250,561.15	1,452,689,473.33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5,812,326.12	5,812,326.12
合计	5,812,326.12	5,812,326.12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44,804,664.73	91,546,156.52
暂收款	22,474,565.39	19,025,290.23
往来款	1,495,399,014.21	822,787,384.93
暂借款		400,000,000.00
预提费用	120,759,990.70	113,518,315.53
合计	1,783,438,235.03	1,446,877,147.21

②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5.23
污水处理费	172,428,619.47	9.67
张家港市城市建设基金管理办公室	29,855,108.96	1.67
创业基金池	18,218,371.10	1.02
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556,001.92	0.76
合计	684,058,101.45	38.35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2）	1,523,152,598.46	1,591,161,834.0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33）	5,764,323,640.48	7,987,854,175.36
其中：应付利息	325,635,299.45	331,774,016.43
合计	7,287,476,238.94	9,579,016,009.42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3,881,327.08	56,916,850.55
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	2,040,000,000.00	2,385,000,000.00
预提费用	1,121,559.60	
担保赔偿准备	106,444,303.40	91,632,338.40
未到期责任准备	20,310,846.99	14,126,934.69
担保扶持基金	92,810,536.99	92,810,536.99
应付利息	14,094,301.37	54,363,013.68
合计	2,338,662,875.43	2,694,849,674.31

32、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9,390,000.00	399,390,000.00
抵押借款	1,792,000,000.00	2,146,500,000.00
保证借款	13,551,206,123.00	11,063,425,637.33
信用借款	3,091,783,200.00	1,307,449,900.00
保证+质押	6,770,950,000.00	6,980,780,000.00
保证+抵押	1,039,800,000.00	1,079,6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	185,000,000.00	195,000,000.00
应付利息	30,414,044.79	27,902,046.3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0）	1,523,152,598.46	1,591,161,834.06
合计	25,317,390,769.33	21,608,885,749.66

33、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2 张公 G1（证券代码：185273.SH）（东吴、东方证券、国泰君安、华金证券）	797,577,407.43	797,144,642.51
22 张公 G2（证券代码：185467.SH）（东吴证券）	-	235,000,000.00
22 张公 G3（证券代码：185871.SH）（东吴、东方、国君、华金）	-	798,287,965.73
22 张家公资 MTN001A（证券代码：102281510.IB）（中信和宁波银行）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2 张家公资 MTN001B（证券代码：102281511.IB）（中信和宁波银行）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22 张家公资 MTN002（证券代码：102281767.IB）（浦发）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2 张公 G4 小公募（证券代码：137828SH）（东吴、华金、国泰君安、东方）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2 张公 G5（证券代码：138723SH）（兴业银行、上海银行）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23 张家国资 MTN001（证券代码：12380471.IB）（中信、宁波）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3 张家国资 MTN002 (证券代码: 102380573.IB) (浦发、民生)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3 张家国资 MTN003 (证券代码: 102382116)(中信、宁波)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23 张家国资 MTN004 (证券代码: 102382489)(浦发、民生)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3 张家国资 MTN005 (证券代码: 102382670)(民生、浦发)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23 张家国资 MTN006 (证券代码: 102382704)(浦发、民生)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4 张国 G1 (证券代码: 241077.SH) (东吴、东海、东方、银河)	65,000,000.00	
小公募公司债 (21 金城 01)		497,806,798.99
小公募公司债 (22 金城 G1)	298,771,615.28	298,333,549.40
小公募公司债 (22 金城 G2)	218,675,045.48	218,484,697.63
私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01)	497,753,195.68	497,149,327.99
私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02)	557,325,269.30	556,635,812.07
私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03)	895,211,622.87	894,102,312.05
私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04)	497,232,308.24	496,617,437.59
私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05)	467,187,310.66	466,611,939.10
小公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G1)	497,280,313.60	496,664,480.86
小公募公司债 23(23 金城 G2)	298,112,525.11	297,893,502.19
小公募公司债 24(24 金城 G1)	496,426,576.21	
建行中信 MTN10 亿	997,519,883.28	996,743,809.06
建行中信 MTN5 亿	498,416,656.06	498,047,490.31
宁波 MTN 5 亿 (三期)	498,384,980.23	498,012,610.53
宁波 MTN 5 亿 (四期)	498,247,479.66	497,875,165.10
宁波银行 MTN 4 亿	398,162,588.44	397,874,442.46
东吴小公募 15 亿	1,492,400,296.47	1,491,321,186.40
23 张家城投 PPN001B 建设银行 2 亿		199,794,759.22
23 张家城投 MTN001A 宁波银行 6.6 亿	658,873,426.82	658,549,393.78
23 张家城投 MTN001B 宁波银行 4 亿	398,494,109.73	398,306,175.66
东吴证券 2023 年第一期小公募 5 亿	498,062,765.26	497,828,758.28
23 张家港 PPN003 中信银行 5.2 亿	519,236,813.30	518,982,425.07
23 张家港 MNT002 宁波银行 3.4 亿	339,496,541.72	339,330,087.96
24 张家港 MNT001 宁波银行 6 亿 (3.05%, 3+2 年)	597,335,502.01	
24 张投 01 5 亿 (3.02%, 3 年)	498,069,646.70	
24 张投 02 4 亿 (3.14%, 5 年)	397,247,054.40	
合计	19,926,500,933.94	19,593,398,769.94

34、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112,961.25	3,180,597.23
小计	3,112,961.25	3,180,597.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3,112,961.25	3,180,597.23

35、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47,590,824.34		3,705,793.19	43,885,031.15
合计	47,590,824.34		3,705,793.19	43,885,031.15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7,978,732.98	23,621,142.95
住房周转金	788,134.43	788,134.4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六、30）		
合计	28,766,867.41	24,409,277.38

37、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1,645,500,000.00			1,645,500,000.00
合计	1,645,500,000.00			1,645,500,000.00

38、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4,499,767,947.78	329,305,351.73		24,829,073,299.51
合计	24,499,767,947.78	329,305,351.73		24,829,073,299.51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9,803.62	225,472,599.2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187,511.02	268,124,191.8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247,314.64	-42,651,592.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865,723.80	2,000,865,723.80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评估溢价	1,971,824,630.62	1,971,824,630.62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41,093.18	29,041,093.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99,805,920.18	2,226,338,323.00

4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4,045,938.63			284,045,938.6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284,045,938.63			284,045,938.63

4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14,806,388.88	3,625,228,737.5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614,806,388.88	3,625,228,737.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50,127.89	108,757,761.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068,952.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773,300.00	196,1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增资本		
其他	-61,103,982.83	-101,038,842.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70,287,199.60	3,614,806,388.88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租赁收入	51,148,908.47	15,058,559.54	52,539,996.78	12,047,850.92
农产品销售收入			6,174,284.89	9,912,235.76
担保费收入	12,367,824.60	277,603.73	11,208,150.05	381,243.96
代偿款利息收入	10,660.20		904,200.29	
安保收入	32,135,684.21	14,154,446.41	27,459,465.81	11,651,662.78
安置房收入	65,140,177.64	60,261,468.88	823,019,268.37	749,803,888.05
劳务收入	378,769,638.18	342,466,052.31	94,339.62	187,305.60
工程施工收入			51,911,088.11	43,736,443.66
公用事业收入	1,374,072,925.65	1,104,000,173.13	1,501,449,994.28	1,247,914,311.40
餐饮、住宿、服务等	96,807,855.26	29,973,636.53	79,917,768.02	31,704,318.83
物业管理	34,775,492.41	20,682,386.77	24,188,750.28	14,732,197.63
安装、报装等其他	107,665,794.96	70,378,479.08	110,022,879.23	102,256,426.59
商品销售	15,020,846.95	9,947,301.79	337,215.60	185,233.59
文化收入	1,473,369.69	866,378.13	599,685.64	436,671.47
体育活动收入	11,713,456.48	7,232,811.11	8,897,274.77	6,920,572.95
门票收入	159,657.32	-	219,218.43	
培训服务费	7,732,779.92	2,038,767.36	6,603,553.25	1,490,651.6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服务费收入	1,677,481.36	2,594,879.33	2,389,967.80	69,970.97
合计	2,190,672,553.30	1,679,932,944.10	2,707,937,101.22	2,233,430,985.80

4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3,196.87	4,853,736.87
教育费附加	2,174,619.78	3,209,364.64
土地增值税	436,363.23	4,195,762.45
房产税	9,312,980.44	10,321,219.75
土地使用税	4,238,077.57	4,707,673.60
车船使用税	3,480.00	24,617.84
印花税	791,739.30	2,105,684.61
环保税	9,639.49	111,473.37
残疾人保障金	37,137.08	
文化事业建设费	24,315.00	
其他基金	48,254.26	
合计	20,269,803.02	29,529,533.13

4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54,507,750.19	473,702,849.52
减：利息收入	34,625,182.47	57,165,563.85
加：汇兑损益	-3,620.98	565.27
加：手续费	1,981,521.90	11,579,846.80
合计	421,860,468.64	428,117,697.74

45、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623,535.54	205,775,056.4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7,227.65	74,082.47
进项税加计扣除	-593,700.03	552,757.94
稳岗补贴		161,802.00
社保返还	3,000,000.00	43,672.35
其他	3,118.44	
合计	4,260,181.60	206,607,371.18

4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329,249.20	116,886,813.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30,748.58	-95,94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884,569.80	21,324,877.99
其他非流动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收益	3,836,067.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2,855.01	34,595,397.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7,026,182.10	70,360,575.8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566,375.33	26,929,549.20
结构性存款	15,098,016.49	9,508,052.51
其他	-7,548,576.63	
合计	286,833,990.53	279,509,317.26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73,690.60	-11,537,994.33
合计	74,773,690.60	-11,537,994.33

4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准备	-213,554.89	-206,745.00
合计	-213,554.89	-206,745.00

4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7,839,924.24	51,167.48
合计	117,839,924.24	51,167.48

5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71.07	70,071.79
其中：固定资产	571.07	70,071.79
核销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0.18	265,361.82
罚款、赔偿收入	391,795.13	89,715.46
处置可回收废品所得	11,230.44	448,834.33
其他	232,247.41	891,781.53
搭电费	80,501.02	330,564.90
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3,044.25	
代征手续费	365,012.18	258,319.72
合计	1,124,401.68	2,354,649.55

5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6,545.53	145,014.71
其中：固定资产	186,545.53	145,014.71
无形资产		-
对外捐赠支出	756,655.08	1,731,500.00
非常损失		392,153.49
赔款支出	199,805.27	62,978.52
罚款支出	420.00	140.00
滞纳金	2,309,144.72	31,134.37
低保户水费补贴	259,595.28	383,444.88
伤残就业补助		15,000.00
其他	215,808.36	216,952.57
合计	3,927,974.24	2,978,318.54

5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462,021.27	54,233,230.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04,400.79	-2,028,486.08
合计	71,366,422.06	52,204,744.16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062,445.74	51,612,805.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13,554.89	206,745.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8,650,146.81	142,739,067.51
使用权资产摊销	89,770.96	
无形资产摊销	49,678,221.97	58,580,647.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29,822.82	7,368,511.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839,924.24	-51,167.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974.46	74,942.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773,690.60	11,537,994.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4,507,750.19	473,702,849.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833,990.53	-279,509,31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95.72	-7,066,867.0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5,396.51	5,038,381.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37,074.57	-110,051,75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396,466.29	552,532,201.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5,072,533.42	-1,324,836,750.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31,591.02	-418,121,712.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90,527,004.68	5,241,601,416.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82,666,595.45	5,338,794,576.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139,590.77	-97,193,159.97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44,5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6,248,021.77	存出投资款
银行存款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80,888.89	定期存单利息
固定资产	636,700,281.7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90,037,800.88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4,537,160,737.00	借款抵押
合 计	5,924,807,730.29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1	张家港市金茂交通救助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收购

2、处置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1	张家港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5.00	划转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间接）持股（%）	取得方式
1	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0	100.00	设立
2	张家港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00.00	设立
3	张家港市东城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100.00	设立
4	张家港市黄泗浦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设立
5	张家港市城拓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100.00	设立
6	张家港城投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设立
7	张家港市沙洲湖酒店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设立
8	张家港市给排水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100.00	划拨
9	张家港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设立
10	张家港市张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设立
11	张家港张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设立
12	张家港市暨阳湖开发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00.00	100.00	划拨
13	张家港市暨阳湖大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	设立
14	张家港市暨阳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设立
15	张家港市暨阳湖茶楼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	设立
16	张家港市暨阳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设立
17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726,000,000.00	100.00	设立
18	张家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设立
19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100,000.00	65.04	设立
20	张家港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00	50.00	设立
21	张家港市文化产业发展母基金（有限合伙）	121,000,000.00	0.83	设立
22	张家港沙洲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00,000.00	50.03	设立
23	张家港暨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3,750,000.00	65.45	设立
24	张家港暨阳氢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0	35.07	设立
25	张家港市金城创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设立
26	张家港市金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72,800.00	55.00	设立
27	张家港市美家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	55.00	设立
28	北京兴港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设立
29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00	设立
30	张家港市金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设立
31	张家港市金城物联智慧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设立
32	张家港市沙洲宾馆有限公司	570,220,000.00	100.00	设立
33	张家港市燃气总公司	13,500,000.00	100.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间接）持股（%）	取得方式
34	张家港沙工东力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57.50	划拨
35	张家港市金城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设立
36	张家港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	设立
37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3.01	设立
38	张家港市金港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5.50	设立
39	张家港港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0	50.00	设立
40	张家港港华舒适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50.00	设立
41	张家港金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3.04	设立
42	江苏金宏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5.50	设立
43	苏州姑苏金颐松茂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65.00	设立
44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0	100.00	设立
45	张家港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设立
46	张家港市金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5.00	设立
47	张家港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80.00	设立
48	张家港市金港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98,859,835.00	55.00	设立
49	张家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设立
50	张家港市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划拨
51	张家港市五彩沙洲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设立
52	张家港市暨阳安全生产培训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设立
53	张家港市鹿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设立
54	张家港市金交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收购
55	张家港飓风篮球有限公司	1,000,000.00	60.00	设立
56	张家港市沙洲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设立
57	张家港市源咖咖啡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设立
58	张家港市鹿鸣文化交流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设立
59	张家港市暨阳化工安全培训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1.00	设立
60	张家港市港城安全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51.00	收购
61	张家港市金茂交通救助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收购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江苏省张家港市	机关单位		100.00	1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00,274,697.00		1,700,274,697.00	
合 计	1,700,274,697.00		1,700,274,697.00	
其他应收款: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62,725,364.59		1,173,640,064.59	
张家港市金城汇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			
张家港市高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319,961.39		70,536,517.39	
张家港市怡养置业有限公司			18,620,000.00	
黄泗浦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187,122,500.00		56,000,000.00	
合 计	1,853,117,825.98		1,318,796,581.98	

4、关联方承诺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对外担保情况

被担保单位	债权人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保证金额 (万元)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农行	2016/07/14-2024/12/18	保证	2,25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2024/6/21-2027/12/21	保证	7,25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2019/01/23-2026/01/30	保证	6,00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2023/5/30-2027/12/25	保证	32,486.00
张家港市金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开行	2018/01/02-2032/06/07	保证	57,600.00
张家港市金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开发展基金 有限公司	2016/02/29-2031/02/28	保证	3,600.00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发行 债券	2017/11/13-2024/11/13	保证	30,000.00

被担保单位	债权人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保证金额 (万元)
张家港市金茂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2022/6/16-2025/6/16	保证	16,000.00
张家港市金茂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2/12/22-2025/12/21	保证	15,112.50
张家港市金茂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2022/12/22-2025/12/21	保证	23,500.00
张家港市金茂农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3/1/6-2025/12/21	保证	23,500.00
张家港市金源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2022/11/25-2037/11/25	保证	12,550.00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2023/8/1-2026/12/31	保证	48,384.51
张家港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	2024/1/1-2043/12/27	保证	19,650.00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工行	2024/1/29-2027/1/28	保证	19,357.00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农行	2024/5/27-2027/5/26	保证	30,000.00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兴业	2024/6/11-2027/6/5	保证	15,00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16/6/8-2025/4/28	保证	9,00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2022/6/13-2025/12/20	保证	5,000.00
张家港市长江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012/5/30-2028/12/31	保证	17,800.00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公司	上海银行	2024/2/2-2029/1/25	保证	13,3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2016/10/26-2027/11/29	保证	12,5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017/06/19-2032/06/19	保证	12,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无锡农商行	2021/03/17-2026/03/15	保证	3,7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23/12/26-2024/12/25	保证	10,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农商行	2023/12/08-2026/12/07	保证	9,9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2024/01/02-2025/01/01	保证	20,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4/01/16-2025/01/15	保证	11,1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4/01/25-2025/01/24	保证	12,4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4/01/22-2025/01/21	保证	12,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4/02/01-2025/01/31	保证	16,6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4/02/18-2025/02/17	保证	12,4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4/03/04-2025/03/03	保证	4,5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24/04/10-2025/04/09	保证	5,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2024/04/19-2025/04/18	保证	11,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2024/05/14-2025/05/13	保证	6,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4/06/18-2025/06/17	保证	5,000.00
张家港市双山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4/06/21-2025/06/20	保证	5,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无锡农商行	2021/05/13-2026/04/15	保证	4,3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2021/12/22-2024/12/21	保证	3,975.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张家港农商行	2023/07/31-2026/07/28	保证	4,9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3/09/26-2026/09/26	保证	9,25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3/10/17-2026/10/16	保证	9,250.00

被担保单位	债权人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保证金额 (万元)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3/11/17-2026/11/16	保证	7,4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3/12/18-2024/12/17	保证	16,2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	2023/12/20-2024/12/19	保证	10,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2023/12/13-2024/12/12	保证	10,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24/02/07-2026/02/06	保证	5,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24/04/03-2026/04/02	保证	5,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2024/04/08-2025/04/07	保证	10,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	2024/04/16-2025/04/15	保证	7,000.00
张家港双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24/06/26-2026/06/25	保证	1,000.00
张家港双山香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农商行	2022/12/16-2025/11/28	保证	3,700.00
张家港双山香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2023/10/17-2026/10/16	保证	18,500.00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023/08/16-2025/01/15	保证	17,000.00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银团（农行/建行）	2023/09/10-2024/09/09	保证	36,000.00
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4/06/14-2029/06/14	保证	46,000.00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国开行	2019/09/03-2035/05/29	保证	68,000.00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	2023/12/26-2024/07/23	保证	2,040.00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24/05/20-2025/05/17	保证	2,550.00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国开行	2024/06/14-2025/06/14	保证	7,140.00
合计				880,645.01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属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99,596.55 万元。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